联系我们 —— 故事中国网 www.storychina.cn

故事会®

2017
12月上
STORIES
23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温馨冬日 暖心故事

2018年《故事会》线上订阅服务，详情请见封三







快乐城堡号 即将启航



一只呆萌精灵闯到一个机灵男孩的家里，并因此邂逅了一群亲密的小伙伴，开始了一场向快乐出发的奇幻之旅。在旅途中，他们遇到了哪些朋友和敌人，又经历了什么惊险和奇迹，最后又如何历经千难万险抵达快乐城堡呢？

由青春作家、冰心奖获得者邹超颖创作，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上海故事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出品的系列儿童图书《精灵咪萌的冒险之旅》——《变成信封的孩子》《雪地里的山猫国》《快乐城堡有奇迹》，以丰富的想象力、优美的文字以及富有悬念的故事情节，为读者打造了一个变幻莫测、趣味无穷的奇幻世界。

《变成信封的孩子》定价 32.00 元，《雪地里的山猫国》定价 32.00 元，《快乐城堡有奇迹》定价 35.00 元，以上三本套装（含函套、涂色画、课程表、书签）定价：108.00 元。想要与咪萌一起开启这次快乐成长之旅的小朋友，可以通过以下方式与咪萌见面哦：

1. 就近到各大实体书店购买；
2. 登录当当、京东、亚马逊等网上图书商城购买；
3. 登录《故事会》淘宝官方网店（或扫描右边二维码）
 https://shop36332989.taobao.com/ 购买；
4. 汇款购买，汇款地址：上海市黄浦区绍兴路 74 号，邮编：200020；收款人：上海故事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出版发行部。购买两册以上免收邮资，三本套装 8 折优惠。
5. 咨询电话：
 021-64674759。



礼物里的心思

有对情侣，两人家里各有一只木柜，专门用来存放对方送给自己的礼物。



这天，女生到男生家里做客，看到男生的木柜，笑着说："你这柜子里，除了第一次送你的香水用完了，后来送你的一只杯子摔碎了，其他的杯碟，以及后来那些唱片和故事集应该都在吧？"男生心想女生竟然记得这样牢，打趣道："柜子你刚打开过啊……"

女生摇摇头，接着，她说出了自己"洞察一切"的缘由。

其实，女生一直都是通过礼物来表达情感的，她对礼物的选择也有一套自己的原则，这也让她对一切都记得清楚。女生送给男生的第一份礼物，是一瓶精心挑选的香水，精致，却时刻都会挥发，就像女生最开始对爱情的判断，甜蜜，却总觉得有耗尽的时限。那时候她想，要是以后分开，也要像香气消逝那般再见。后来有段时间，女生选的礼物变成了各种手工制作的杯碟，她花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去准备，而当杯碟成型，甚至开始在生活中使用的时候，她也记得，杯碟易碎，像她的恋爱，虽然越来越有寄托，风险却也可能突然造访。这时候她想，万一一切归零，打碎的残渣倒也可以当作一个正式的句号。

接着，女生又说："当我开始送你那些喜欢的唱片和故事集时，就下决心和你一直在一起啦！"在女生看来，它们是生活之外的选择，是她最真实完整的分享。她希望之后的恋爱，都可以像经典歌曲和故事一样，经久不衰，回味无穷。

男生听完点点头，说："那你家柜子里的日落们都还好吗？"两人相视一笑。

女生喜欢日落，男生每年都会送她一幅印有日落的布艺装饰画，它们看似雷同，却足够特别。女生或许不知道，日落都是男生专门去不同的地方拍下，又悄悄印染出来做成装饰画的——男生的礼物里也藏着只多不少的心意。

情侣们花在礼物里的心思，常常超乎彼此的想象，而我们花在生活里的心思也是如此，但愿所有的心思都花得其所，末了都能化作放进人生柜子里的礼物。

（**插图**：丁德武）



假钞

懒虫和笨蛋在酒馆喝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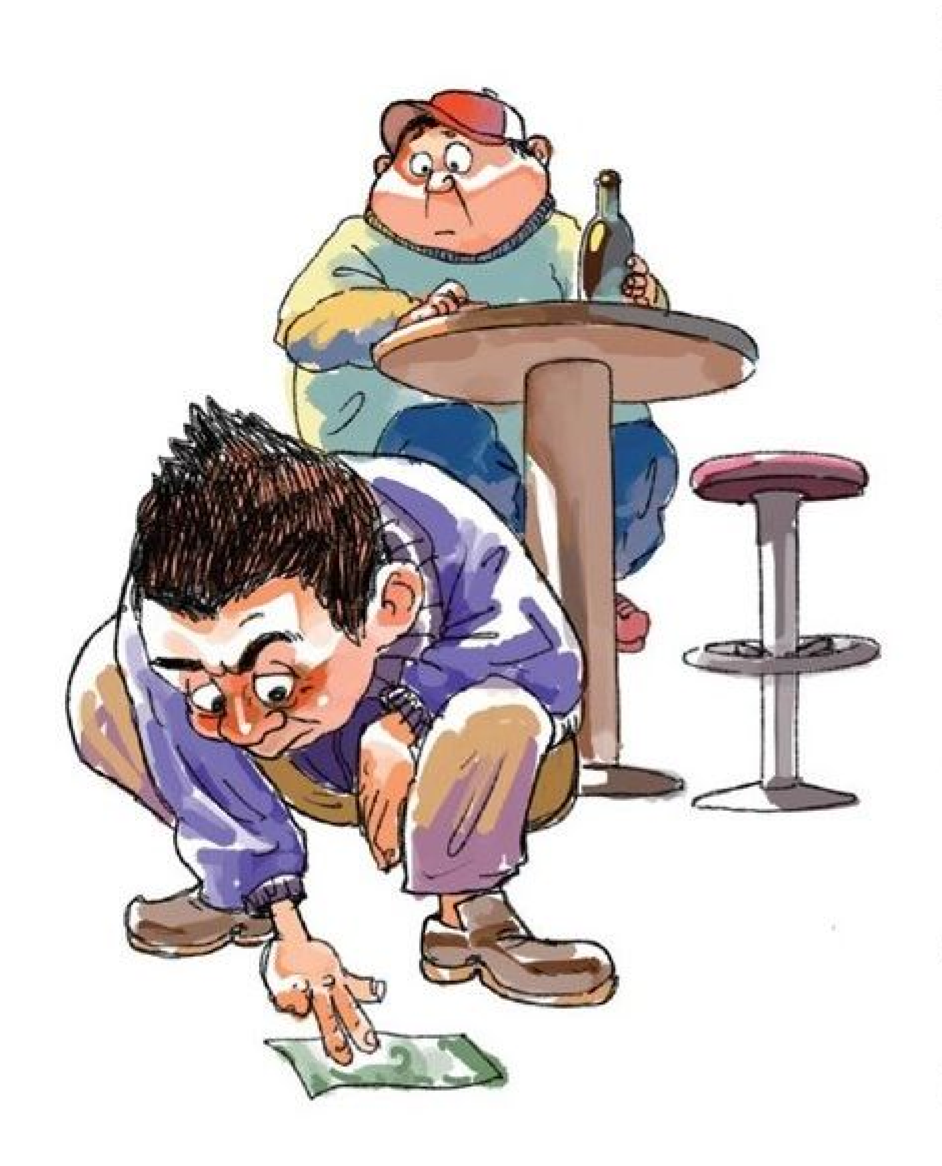
懒虫说："那边地上有一张 10 元的钞票，我懒得过去，你去捡起来吧。"

笨蛋走过去，捡起钞票观察了一下，然后就把它撕掉了。

"你怎么把它撕了？"懒虫问。

笨蛋说："你见过 10 元的钞票上'1'后面有两个'0'的吗？肯定是假钞！"

（周继红）





（本栏插图：包丰一）

不胜其烦

小美长得挺漂亮的，已经有男朋友了。不过还是有很多男孩对她有好感，并展开追求，对此，小美不胜其烦又懒得一一解释。

男朋友知道后对小美说："我有个办法，在你常骑的自行车后座上加把儿童座椅吧！"

这之后，再没人追小美了。

（薛好珠）

差评

店家："亲，我卖的蓝牙耳机哪儿不好了？怎么给了差评？"

买家："信号太强！"

店家："信号强不是很好吗？为啥还给差评？"

买家："我的手机都被偷走了，耳机一直还有信号。"

（刘　振）

习惯的培养

有一对新婚夫妻，这天吃完饭，两人都不肯洗碗，就猜起了拳，结果老公输了。老婆笑道："输的人罚洗碗。"

第二天，老公又和老婆猜拳，这次老公赢了，可老婆怒道："敢赢我，罚你洗碗！"

第三天，老婆问老公爱不爱她，老公点头。老婆笑道："爱我就替我洗碗吧……"

第四天，老婆又问老公爱不爱她，老公摇头。老婆怒道："敢不爱我，罚你洗碗！"

第五天，吃完饭，老婆看了老公一眼，老公就默默地去洗碗了。

第六天，吃完饭，老婆还没看老公，老公就主动去洗碗了。

第七天，老婆还没吃完饭，老公就吼道："你快点吃，我还等着洗碗呢！"

（潘　烨）

相　亲

阿强去相亲，对女孩很满意，就问她要电话号码，可女孩不太满意，说："不好意思，我手机坏了。"

阿强明白女孩的意思，但并没有退缩，反而拉起她的手说："走，买手机去。"

（田龙华）

聪明的女人惹不起

妻子出差回来，怒气冲冲地责问丈夫："你怎么把别的女人带到家里来了？"

"我谁也没带啊！"丈夫辩解。

老婆又问："还记得我在哪儿工作吗？"

丈夫说："不就是在医学实验室嘛！"

"我在咱们的卧室里抓到了一只蚊子，可蚊子肚子里的血根本就不是你的！"

（大浪淘沙）





·笑话·

吃货的世界

有个老师，上课时在黑板上画了很多图案，让学生们联想是什么。小明怎么联想都离不开吃的，老师就又画了个圆，让小明再联想一次，并要求不许说与吃有关的东西。

小明想了又想，说：“老鼠洞。”

老师问：“为啥想到老鼠洞？”

小明说：“里边有好多吃的，像坚果啊、花生米啊、爆米花啊……”

（极品咖啡）



生发水

一位顾客对售货员大发雷霆：“自从我用了从你们这里买的生发水后，我的头发全掉光了！”

售货员眨了眨眼睛，面不改色地说：“头发掉光就对了，您想呀，先生，要在玉米地里种韭菜，就必须先将老玉米秆除去，要想长出新头发，也必须得先给它腾地方呀！”

（潘光贤）

妙　计

老公：“老婆，我不想让别人看到我的双下巴，又不想减肥，怎么办啊？”

老婆：“那你只能留胡子了！”

（田宇轩）

回头率

有对夫妻去逛商场，妻子看中了一个七千块的包，丈夫难以置信：“这包看着和七十块的根本没有差别，居然要七千！你要是买七十块的，都可以买一百个了。”

妻子连忙说：“当然有差别，背上这个七千块的包，走在街上，回头率会特别高。”

丈夫瞪了老婆一眼：“你背一百个七十块的包，回头率会更高！”

（若　子）

无边无际

七岁的儿子见到了盼望已久的大海，激动了好一会儿。可没过多久，他对妈妈说："妈妈，你不是说大海无边无际吗？"

妈妈点头道："是呀！"

儿子很疑惑："但我们怎么站在大海的边上呀？"

（卧龙城主）

照 相

小李在照相馆拍了一组照片，可他很不满意，就跟女友抱怨说："他们怎么把我照成这个样子！"

女友连照片都没看，就说："长什么样，就照什么样呗！"

小李气鼓鼓地说："难道我长得模模糊糊吗？"

（天 问）

一生都在奋斗

这天，小丽和闺密聊天，谈起奋斗目标，小丽说："30 岁以前，我要为找到一个可以让我不用奋斗的男人而奋斗。"

闺密问："那 30 岁以后呢？"

小丽说："还要继续奋斗啊，为了提防那些希望不用靠自己奋斗的女人。"

（小 古）

请客

表弟来做客，大友信誓旦旦地说要请他大吃一顿。中午，大友就带着表弟进了一家店，大声说："老板，你这儿有没有鲍鱼、龙虾呀？"

老板笑着说："有啊！"

谁知大友突然变了脸："什么？你这儿竟然还卖这个？太不正规了……走吧，表弟，我们去别的地方吃。"说着，大友就拉着表弟离开了这家沙县小吃店。

（林冬冬）



本栏欢迎来稿。请将有新鲜感、有精彩细节的笑话佳作尽快投寄给我们。来稿一经采用，即致稿费，最高稿费为 100 元。本期责任编辑电子信箱：caoqingwen0228@126.com。



· 头条故事 ·

请戏

王春迪



有个财主叫丁黑子，家里良田千顷、屋宇百间，富得冒油，几辈子都吃不完、花不完，可丁黑子过起日子来，却是茶壶里下元宵——只进不出，抠得很！瞧他那身行头，常年布袜青鞋，一件褪色的蓝大褂，偶尔背着一个破钱褡子。没事的时候，竟然还会用铁锹撅着个粪篓子，到田间地头转悠，晒得那脸像是从老灶台底下掏出来似的。有一次，绑票的土匪来到丁家门口，遇到了他，因看他丝毫没有财主派头，以为是穷庄户人，让他从眼皮底下白白溜了。

不过，说归说，这铁公鸡，倒是也干过一件露脸的事儿！

有一回，丁黑子来到城里，想采购点东西，恰巧遇到迎春班在唱戏。迎春班在州府名气很大，平时有钱人家婚丧嫁娶，常请迎春班来装门面。丁黑子在乡下，听的都是“跑大棚”的草台子戏，哪听过这么滑溜的唱腔？哪见过这么灵巧的身段？丁黑子像泥鳅似的拱到台前，看直了眼，傻子一样杵在那里，“嘿嘿”地笑。

迎春班有个伙计，瞧丁黑子那个土鳖样，心里不是个味儿，想把他支开，就指着台上逗他 ：“嘿，好看么？问你呢，好看么？”

丁黑子笑嘻嘻地点点头，眼睛还盯着台上：“好，好看。”

伙计又说：“好看？那就包个戏班子在家里看吧，省得挤得跟麻花似的，只不过一本戏要一百两银子。”

伙计觉得这土包子必定没见过一百两银子有多少，还用手比画了一下。

丁黑子收了笑，斜着眼看着那伙计。

伙计又说，每天给班子里的伙食，得有大块大块的肉，吃不到肉，身上没力气，张不开嗓子，伸不开腿脚……话还没说完，周围哄堂大笑。丁黑子啥也不说，两手往袖筒里一插，转身从人群里挤了出去。

两天后，一个管家模样的人来找迎春班的邱班主，当场定了十本的戏目，并先把银子给付了。定戏的不是别人，正是大名鼎鼎的土财主丁黑子！

迎春班的人，只知道丁黑子的家业非同一般，却从未听说过哪个有头脸的戏班子接过他的活儿，顿时觉得自个儿脸上有光有面儿，哪想到迎春班纵横江湖几十年，差点被折腾死。

先是这个雇主丁黑子，只是第一天见了一面，然后便不见踪影了。这些还都好说，紧接着，管家就把迎春班带进了一个小院子里，邱班主一看就傻眼了，按他的想法，这戏应该是在大院里唱，把丁家大大小小几十口人都聚集来，即使没有个戏台，也得有个宽敞豁亮的地儿，现在倒好，就这么个小院子……邱班主眨巴着眼睛问：“就在这儿唱？”

管家连连点头：“对呀，就在这儿唱！”

邱班主吞吞吐吐地问：“唱……唱给谁听？”

管家没做声，走了出去，一会儿牵进了两条大黑狗，拴在树干上，对邱班主说：“唱给它们听。”

这下可好，整个迎春班就在这小院子里，对着两条大黑狗，一个本子接一个本子地唱。光唱倒还好，可恼的是这边锣声一响，那边大黑狗就开始“汪汪”直叫，一唱一和，弄得唱戏的人心惊肉跳。

吃的饭菜，那就更离谱了，每顿饭，除了肘子肉，还是肘子肉，别说其他的菜肴了，连个主食都没有！

平日里，迎春班到哪不是大鱼大肉的？个个嘴上都不缺，可这肥腻腻的肘子，吃一天就腻歪了；吃两天，就想往外吐；若吃三天，天



地万物，闻啥都有股子猪骚味，可要了命啦！

来的第一天，邱班主就知道这里头有事儿了，就去丁黑子那里问个究竟，但求见了几次，丁黑子都是借口忙，不见，只让管家传话，让邱班主他们好好演。

邱班主不痛快，要把银子退回去，带班子离开，可丁黑子不收银子，说："我可是跟你签了字的，十本戏，一本不能少，一句唱词不能漏！"

无奈之下，邱班主只得让迎春班对着两条大黑狗，硬着头皮演下去。



就这样窝囊了四天，事情终于有了转机，先前班里那个嘲笑丁黑子的伙计站了出来，和邱班主说了实情。

邱班主听罢，火气"噌"地烧到了头皮，一声怒喝："跪下！"随即他又拿来一根藤鞭，对着那伙计"噼里啪啦"一顿痛打，打得伙计哭爹喊娘，一个劲地直嚷嚷。然后，邱班主让人抬着那小子，后面跟着整个迎春班，黑压压一群人，来向丁黑子认错。

丁黑子能怎么说？人也揍了，错也认了，气也出了，这脸要争过了头，就不是脸了。于是，当晚，丁黑子好酒好菜招待了迎春班，也没等人家唱完十本，次日一早，就打发他们回去了。

这一天，丁黑子吃过午饭，拍着个肚子瞎晃悠，冷不丁看到之前拴在院子里听戏的两条大黑狗，好好的，丁黑子突然飞起一脚，踢在黑狗的肚子上，黑狗痛得龇牙咧嘴，"呜呜"直叫。

丁黑子瞅四周没人，瞪着黑狗骂道："娘的，老子花了那么多银子，好戏全让你们听了，你个狗东西！"

丁黑子越想越委屈……

（发稿编辑：姚自豪）

（题图、插图：孙小片）





鸡毛蒜皮的事儿

章华海

老黑是个老实巴交的农民，这天，他带着个八岁的儿子，捉了一只大公鸡，拿到集市上卖。到了集市，他找了个摊位，刚把鸡摆好，忽然内急，没办法，他只好留下儿子看摊，急匆匆地去找厕所了。

老黑的儿子正在看摊，来了个和老黑同村的农民，叫麻子。他走了过来，看了看那只大公鸡，便问："你爹呢？"

小家伙回答道："屙屎去了。"麻子一听，把脸一板，埋怨说："你爹这人也真是的，这个时候他怎么能屙屎呢？你赶紧去找他回来，就说我要买鸡。"

"好嘞。"小家伙答应一声，一蹦一跳地找他爹去了。小家伙一走，麻子"嘿嘿"一笑，抓起大公鸡，扬长而去。

麻子前脚走，老黑后脚就回来了，他一看鸡没了，正感到奇怪，忽见前面菜场入口处，麻子正在叫卖那只大公鸡。老黑顿时火冒三丈，他三步并成两步跑到麻子跟前，破口大骂："麻子，你这个王八蛋，



竟敢偷老子的鸡！”

“你不要血口喷人！”麻子把眼一瞪，“你说这鸡是你的，那么，我问你，这鸡平时都喜欢吃啥？”

老黑不假思索地说：“当然是粮食、虫、草之类的。”麻子摇摇头：“你要是这样说，这鸡就更不是你的了——我这鸡从来都不吃粮食。”

“你糊弄谁呀！”老黑一撇嘴，“鸡不吃粮食，吃啥？”

“大蒜，”麻子一本正经地说，“这只鸡，我就是用大蒜养大的。这么说吧，现在这只鸡对大蒜的依赖程度，就跟抽大烟的人一样，有瘾了，一天不吃就抽风。”

麻子这话一出口，老黑乐了：虽说鸡没有味觉，但它们对大蒜就像狗不吃草一样，天生就有一种排斥性。麻子说这鸡吃蒜，这不是信口开河吗？说话间，麻子眼珠转了转，说：“老黑，咱俩打个赌，如果这鸡吃蒜，你就承认鸡是你偷的，你是贼，否则，我是贼，咋样？”

老黑一听，一口答应。这时，他们身边早就围满了看热闹的人，有人幸灾乐祸地扔过来一坨蒜，要让麻子试一试，看大公鸡吃不吃。麻子见有了蒜，马上将大公鸡松开，放在地上。大公鸡没有了束缚，立刻精神起来，它摇头晃脑地看了看那坨蒜，突然抬起利爪，左右开弓扒了起来，顿时蒜皮纷飞，一股辛辣味随之弥散开来，有人鼻子一痒，禁不住打起喷嚏来。大公鸡将蒜皮扒光扒净，低头就是一阵猛啄，转眼间，那坨蒜便被吃去大半，嗨，这大公鸡果然吃蒜啦！

大公鸡吃蒜，不仅让围观的人感到意外，老黑更是目瞪口呆，他抓过大公鸡看了又看，确实是自己的鸡呀！可是，这鸡吃蒜，他咋就不知道呢？老黑转身想溜，不想却被麻子一把抓住：“想跑？没那么容易！刚才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儿，你说我是贼，害得我丢人现眼，不行，你得给我恢复名誉。”

“你……”老黑气得直哼哼，本来他想借题发挥，好好羞辱羞辱麻子，没想到偷鸡不成蚀把米，可是，愿赌服输，没办法，老黑只得忍气吞声地承认自己偷了鸡，是贼，说完，他逃也似的跑开了。

一连几天，老黑那口气都没有咽下去，他决定找麻子弄个明白。当天傍晚，老黑来到了麻子家，一见面，他就气呼呼地说：“那只大公鸡确实是我的。”麻子“嘿嘿”一乐：“当然是你的，但也是我的。”

老黑问：“啥意思？”

麻子说，去年，他种了几亩蒜，可才种上不久，老黑那只鸡就摸了进去，在里面乱跑乱刨，撵都撵不走。一开始，那鸡只是叨叨草，刨刨虫，确实也不吃蒜，可是，时间一长，那只鸡竟然有意无意地吃上蒜了……讲到这儿，麻子忽然情绪激动起来："你那只鸡在我的大蒜地里'刨'了一年多，它不吃大蒜的习性早就改变了……好了，鸡虽说是你的，却是我养大的，这事就算扯平了。"

"这个账不能这样算……"老黑明白过来，顿时勃然大怒，"现在这事儿一出，不管走到哪儿，大伙儿都捣我脊梁骨，骂我是贼！不行，这口气我咽不下去——"说罢，老黑一时情急，顺手捡起一块砖，对着麻子砸了过去……

老黑本来只是想出口气，没想到这一砖砸巧了，竟把麻子的肋骨砸伤了，到医院一检查，砸断了一根肋骨，于是就在医院里住上了。这下可好，麻子讹上了老黑，老黑呢，每天大把大把地花钞票不算，还要给麻子喂水喂饭，端屎端尿，那个"孝顺"劲儿，比对他亲爹还亲。就这样过去了几个月，老黑实在是顶不住了，他嘴一咧，"扑通"，朝麻子面前一跪，号啕大哭："爷，你出院吧——"

麻子出院后，老黑只要一见到他，就会想起自己所欠的巨额债务，心里越想越不是滋味。这天，老黑坐在门口吃饭，他咬一口黑窝窝头，吃一口萝卜条，再喝一口白开水，心里说不出有多窝囊，偏巧在这个时候，麻子走了过来，老黑禁不住怒火中烧，骂了起来："麻子，你个王八蛋，你看看老子现在过的是啥日子——"

此时，麻子也正在气头上，他的骨伤还没有好，一咳嗽就胸脯痛，他正要跟老黑发火，忽然听到一阵厮打声，他抬头一看，只见前面大槐树下，他儿子正在跟老黑的儿子打架。麻子大吃一惊，赶紧跑了过去。

麻子跑上前去将儿子拉开，小家伙仍不依不饶："爹，你别拉我，你打不赢老黑，我就打他儿子——我要为你报仇！"

就在这一刹那，麻子犹如醍醐灌顶：咱两家，就为了这么一点鸡毛蒜皮的事儿，闹得不可开交，还把儿子也拉扯上了，唉，还是退一步吧！想到这里，他知道该怎么做了……

（发稿编辑：姚自豪）

（题图：孙小片）



我是杀手哦

星新一



N先生经营着一家大公司，每个周末的清晨，他都会在自家的别墅附近散步。

这天，他像往常一样，独自一人在林间小路散步，突然，从树荫下走出来一个年轻女子。她衣着鲜亮，妆容可人，笑盈盈地跟他打招呼："您好！"

可N先生并不认识眼前这位女子，他停下脚步，不解地问道："你是——抱歉，我想不起来了……"

女子的回答让N先生大吃一惊，只听她说："这是当然啦，因为我们是第一次见面。实际上，我有个小小的请求……"

N先生更疑惑了，他很好奇女子究竟是什么身份，赶紧问道："你到底是谁啊？"

女子不紧不慢地说："我是杀手哦。"可她看上去连虫子都杀不了，N先生自然不相信。女子又换了认真的语气和表情，继续说："要是开玩笑的话，我就不会专程在这里等您了。"

女子这样一说，N先生突然意识到了什么。

N先生经营的公司一直有一个强大的生意对手——G产业公司，它的董事长和N先生一直都是死对头，一听说女子是杀手，N先

生第一反应就是对方派来的。他的心里冒了一股寒气，脸色发白，脱口而出道："这么说，是他干的了。真没想到，他竟会用这么卑劣的手段。等、等一下！求求你，别杀我！"

就在这时，女子却说："我希望您不要误解，我不是来杀您的哟。"

这下，N先生蒙了，他心想，杀手们不都是以杀人为职业的吗？这杀手在这里埋伏、等我，却又说目的不是要杀我，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啊……

女子见状，又解释起来："杀手也会为了接受委托而登门造访的呀！怎么样，我可以为您效劳吗？"

N先生这才稍稍搞清楚了状况，松了一口气。原来，这女杀手是在自荐啊！

不过，N先生想了想，自己并没有需要用到杀手的地方啊，当然也就没有什么事情可以请这位女子去做的。可N先生刚一拒绝，这位女子又说了："您不必隐瞒的。刚才您说过'这么说，是他干的了'，这个'他'，应该就是G产业公司的董事长吧！"

N先生的公司和G产业公司的确互相把彼此视作最大的对手，为了赢得竞争，他们都可能会采取非常手段。不过N先生明白，他最多就只是在心里想想"他要死了就好了"，他自己哪会真的去做什么呀！

见N先生在思考，女子眼睛里闪出一丝喜悦的光芒，她探过身来，悄声说："这件事，我来帮您做吧。而且，我一定会做得天衣无缝、完美无缺的。"

N先生重新打量了女子一番，却看不出她有任何能够胜任此事的迹象。他略一沉思，说道："承蒙你的好意，但还是算了吧。即便我想完全信任你，也看不出你有什么能让我信赖的依据啊！万一你失手被捕，受我委托之事被公之于众，我就都完了，我可不愿冒这么大的险去杀他。"

不过接下来，女子只说了一件事，就让N先生改变了想法。

女子的杀手锏就是，她杀人的方法，不是什么开枪呀、下毒呀、伪造交通事故之类常见而容易暴露的方法，而是一种绝不会让人引起怀疑的死——病死。

女子说，她能够通过诅咒来使对方生病，或者说，是利用巧妙的手段，提升他周围的精神压力，使其心脏衰竭致死。总而言之，让他自然死亡。除此之外，女子还主



动提出事成之后再收取报酬，而且，无需支付定金。

N 先生在心里盘算了一番，如果女子真的成功了，他当然可以事后再付给她报酬，若不成功，他好像也不会有什么损失。这样想来，他便点头同意了。

女子和 N 先生约定，三到六个月之内，她必定能完成所托。说完，女子就匆匆离开了。

这之后，N 先生就将此事抛到九霄云外了，不过，大概过了四个月左右，他却得到一条消息：那个备受关注的 G 产业公司的董事长因心脏病医治无效，死了。警方没有因为怀疑而介入调查，葬礼也顺利地举行了。

几天之后的周末，N 先生清晨在别墅附近散步时，上次的那位女子又在林荫道上等着他了。这次是 N 先生先开的口：“真没想到你的本事这么厉害！多亏有你，我的公司很快就能战胜 G 产业公司了。我到现在都还觉得难以相信啊！”

“如我所约吧，该请您付给我报酬了。”女子直接说道。

N 先生担心如果拒绝支付的话，他自己可能就会成为下一个目标，于是赶紧付清了报酬。

女子收下钱后，告别了N先生，然后直接往市区去了。一路上，她只提防着一件事，那就是千万别被跟踪了。一旦身份暴露，那可就麻烦了。

女子回到家里，把服装、发型和妆容全都换成了非常朴素的样子。接着，她像往常一样去上班，换上白色的工作服，成了一名像模像样的护士小姐。

“医生，刚才回去的那位，病情如何啊？”女子问。

“不怎么好，老实说，差不多还有五个月吧，最长也撑不过八个月。不过，这话绝对不能告诉患者本人和他家属啊，会打击到他们的……”

女子当然不会告诉患者本人和其家属啊，不过，她会从病历上查明患者的住所和职业，告诉那些憎恨他的人或者商业对手……

（推荐者：第二猫）

（ 发稿编辑：曹晴雯）

（题图：孙小片）

2017年11月(下)动感地带答案

神探夏洛克答案：凶手确实就是射击运动员，他是趁杰夫练习倒立的时候，从二楼阳台往上射击的。

思维风暴答案：一样多。

扫雷行动

□刘忠山

李硕作为新兵，第一次参加边境扫雷行动，他胆儿小，十分不情愿。当他看到雷区警示牌上那个大大的骷髅标志时，心里更加忐忑和懊悔：倒霉当个扫雷兵，凶多吉少啊！刚嘀咕完，身边“轰隆”一声爆炸，吓得他一下趴在地上。

身边一位战友比较倒霉，刚进雷区，就冒冒失失踩响了一枚地雷，好在是塑料壳的防步兵雷，爆炸威力相对小一些，他穿着防雷鞋，脚只是受了点轻伤，如果没有防护装具，估计一条腿就废了。



爆炸声刚停，李硕就想和另一名战友跑过去救助伤员，被躲在一边的张队长厉声喝止：“都别动！”

张队长手持探雷器，慢慢扫寻到伤员身边，谨慎排查。真险！伤员身边不远，还有两颗地雷，张队长小心地排除后，确认了周围安全，才一挥手，让随队卫生员上来救助。

送走伤员，张队长踢了李硕屁股一脚，说：“你小子真㞞包，进场之前我是怎么讲的？你看清楚旁边环境没有就四处乱趴？”

还别说，顺着张队长的手指望过去，就在李硕趴下的地方不到半米，一枚锈迹斑斑的防步兵雷在枯草败叶中露出了狰狞一角，李硕当




即吓出一身冷汗，要不是死要面子，他都想咧嘴哭了。

张队长说：“防步兵雷不仅为了炸踩上的人，更为了炸慌里慌张过来救助的人！地雷成窝，三步一枚，五步一颗，谁要大意，保准没活！平时都会说，上战场就忘了？”

李硕发愁地说：“队长，我是第一次扫雷……”

张队长指着自己脸上的伤疤，提高嗓门说：“谁都有第一次！我当初刚排雷时还被吓哭过呢。你们都穿着防护装具，比起我们当年来可是安全多了，关键是遇到危险要冷静，要动脑子！今天先教你们第一招，上火！”

张队长话音刚落，几个老战士小心翼翼地背着火焰喷射器走过来，朝着前面的草丛喷射出了一道道的火焰，随着几条火龙贴地迅疾前进，不一会儿，爆炸声此起彼伏，躲在防护沟里的李硕暗暗称奇，心里嘀咕：嗯，这扫雷还有点意思。

张队长一边抖着落在身上的泥土，一边介绍：“有草丛灌木的地方，用火烧是扫雷的好办法，尤其是陈年旧雷，很多裸露在地表，遇到高温立马爆炸！缺点嘛，就是有些死角烧不到，仍有地雷没爆，所以不可大意，务必小心搜索前进！”

搜索完一块区域原地休息时，张队长指着前面一条狭长的地带说：“这片雷区地势崎岖，到处是石头，像这样的地形，适合埋设诡雷，却不容易排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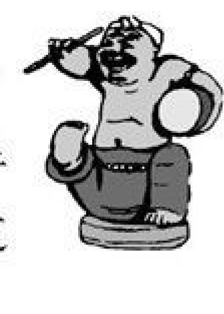
李硕担心地问：“队长，那有啥好办法呢？”

张队长说：“办法多得是，不过，这些办法可都是战友们用鲜血总结出来的。看，办法来了。”

张队长边说边站了起来。不知什么时候，一个装有假肢的老乡，挑着两个竹笼向他们走来，几个老战士看到了，一边招呼着一边赶紧跑去帮忙，看样子是老熟人了。那老乡把两个竹笼交给战士们，朝着张队长他们摆摆手就走了。

张队长给新兵介绍那个走远的老乡，他曾是当地一位民兵队长，多年前扫雷时被炸伤，但是他对扫雷这件事一直很关心，这两个竹笼就是他给送来的“援兵”。

好奇的李硕打开笼盖，笼子里居然是人工喂养的竹鼠。李硕他们还在疑惑呢，这肥肥的玩意儿除了吃能干啥？就见张队长一边吩咐大家隐蔽，一边指挥着几个战士，将竹笼里的竹鼠尽数撒开，被释放的竹鼠逃跑一般顺着几条崎岖、蜿蜒



的小道向雷区跑去。不一会儿，那片狭长的雷区接连响起了爆炸声，爆炸飞起的石块呼啸四散，杀伤力极强。

躲在隐蔽处的张队长对李硕他们说：“这种地形，有很多绊发雷，进去扫雷很容易触发被炸，更可怕的是绊发雷的弦很敏感，只要有一颗爆炸，炸起又落下的石块什么的，很可能又触发另一颗，连环爆炸，防不胜防。竹鼠们在里面四散奔跑，特别适合触发机关，这样就极大地减少了扫雷兵的伤亡！那些竹鼠的价值，可是比上餐桌更有意义，这个好办法，还是那位老民兵队长研究出来的哩！”

太阳快要落山了，他们到了一处密布地雷的山坡地带。

胆子越来越大的李硕朝张队长喊：“队长，这地方草木稀疏肯定不能火烧了，是不是该用排雷弹？”

张队长点点头说：“孺子可教。”

随着一阵密集的排雷弹发射出去，远处的山坡雷区响起了密集的爆炸声，就像发生了一次炮战，整个山体仿佛都在抖动，很多地雷被炸到半空中才爆炸，威力巨大。

早就退到安全区的张队长对李硕他们说：“那些半空中起爆的雷，就是子母雷。排雷弹引爆母雷，母雷爆炸后把子雷抛上半空，子雷才爆炸。遇上这种雷，很让人头疼。”

李硕吐吐舌头：“以前知道这些东西都是理论上的，这次实地排雷，可算是见识到它们的厉害了。”

爆炸声平息后，张队长领着战士们扫除雷区死角。

李硕耐着性子搜索了十几米，没有发现雷情，有些松懈下来。防护装具穿在身上太沉，李硕顺势就地坐了下去。李硕坐下去后，这才发现自己坐在了地雷上！当他意识到自己坐在一颗地雷上后，脑袋“嗡”的一下，大脑一片空白，他就像一座石雕般僵在了那里。

张队长他们很快发现了险情，好多战士脸色煞白，不知如何是好。

张队长掀开头盔的防爆玻璃，大声喊：“李硕，千万别动，可能是松发雷，只要你不动，就没事！”

李硕当然知道，松发雷就是你踩上去不爆，抬脚时地雷才会引爆，要是压发雷，恐怕刚才一屁股坐上去，自己早就完蛋了。

张队长慢慢地靠近，仔细地勘察了一会儿，然后慢慢站起来，后退了几步，他示意李硕把头盔上防爆玻璃罩掀起来。

张队长表情严肃地说：“李硕，



你坐着的是一枚反坦克地雷，如果你牺牲了，你后悔来当兵吗？”

李硕早就吓得六神无主，一听是反坦克雷，那要炸了，怕是渣都不剩啊！他眼泪快下来了，带着哭腔说：“队长，赶紧救命啊！”

别的战友也都围过来朝着张队长喊：“队长，赶紧想办法啊！”

张队长摇摇头，继续问：“李硕，后悔来当排雷兵吗？有什么话需要我们转达给你的父母吗？”

绝望的李硕反倒镇静下来，他摇摇头，擦了一把眼角的泪水，笑笑说：“不后悔，我只后悔没有练好排雷的本事，给大家添麻烦了。请转告我的父母，就说我死的时候没给他们丢脸……”

雷场一片寂静，有的战士已经悄悄地流下了泪水。

张队长没说话，拿起一根竹竿伸到李硕面前说：“腿脚都麻了吧，抓紧竹竿站起来！”

李硕摇摇头，咬着嘴唇说：“没用了，你们都快点退后吧，快点，我身子都蹲坐麻了，快坚持不住了！永别了，战友们！”

张队长突然喊道：“李硕，你个屃包，又人慌无智了吧？你说，反坦克地雷的引爆压力是多少？傻蛋，200到700公斤啊！就你那小身板压不响……”

李硕迟疑了一会儿，抓紧眼前的竹竿，闭着眼睛慢慢站了起来，一秒、两秒、三秒……地雷没爆！



雷场一片欢呼。

后来，成了扫雷英雄的李硕，每次指导新兵，都会讲起自己的第一次扫雷经历。他说那不仅仅是扫除了雷场的地雷，更是扫除了自己内心深处的“恐惧地雷”。

（发稿编辑：陶云韫）

（题图、插图：小　柯）



儿子住在城里，父亲住在乡下，父子之间，似乎是近在咫尺，又好像是远隔千山万水……



迷路

□潘文军

李老汉是个农民，儿子李四有在北京工作，平时工作忙，逢年过节只是打个电话报个平安，已经好几年没回家探亲了，于是老两口儿商量着让老头子到北京看儿子。李四有起初不同意，害怕父亲在路上出差错，后来发现父亲兴致很高，态度坚决，于是勉强答应了。

第一次去北京看儿子和他的女朋友，老两口儿给一件事情难住了：去北京千里迢迢，到底给儿子和未来的儿媳带点什么好？最后还是李老汉点子多，他说儿子不缺钱，缺的是爱，那就蒸上一锅儿子最喜欢的白面馒头，指不定儿子会有多高兴呢。

馒头是用当年新麦头茬面做的，用老酵发的，用大火烧的，蒸出来后雪白雪白的，远远就会闻到一缕淡淡的麦香。老两口儿里里外外忙活了两天，将白面馒头装进一个大塑料袋，李老汉肩扛手提，兴冲冲地朝着车站走去。

李老汉是晚上九点到的北京，儿子李四有到车站接了他。李四有看到父亲十分高兴，他原本打算让



父亲住在家里，可是他这个“北漂”，和女朋友勉强买了个一居室，父亲住在家里实在有些不方便，于是提前给父亲在离家不远的酒店预订了房间，想着好好让父亲享受一把，尽尽自己的孝心。

第二天早晨，李四有到酒店接父亲吃饭，敲了大半天门没人答应，找到酒店的服务生打开门，客房里根本就不见父亲。李四有急了，多次拨打父亲的手机，手机一直处于无人接听状态。在酒店附近找了很久，一直到下午也没有找到父亲。

李四有是独子，母亲又没多少文化，再说出了这种事情，李四有也不敢跟母亲说，害怕她又出什么意外。没办法，李四有只好给老家的堂哥打去了电话，说了事情的来龙去脉，让堂哥留意着，如果父亲回去了，告诉他一声。

李四有很纳闷，父亲能去哪儿呢？父亲从老家带来的黑色手提包还在自己家过道里的壁柜内放着，打开包一看，发现父亲从老家带来的钱包、身份证、手机都在，难怪父亲的手机一直处于无人接听状态。父亲住宿的酒店离家也不是很远，即使他自己找，按理说也能够找得回来。

李四有心急火燎，突然，他心头一亮：该去查查公寓大门口的监控录像呀，自己一着急，把这一茬给忘了！没想到一查监控，果然有了线索，监控录像中确实出现了李老汉的身影：李老汉空着手、哼着小曲进了公寓的大门，只是进去之后没过多久就出来了，出来时肩上扛了一个看上去挺沉的塑料袋，脸色很凝重，脚底生风，步幅很大，像是后面有什么人催着似的，很快就从监控视频里消失了。

门卫看着监控视频，突然脱口而出：“我记得这个人昨天来的时候就带着个大塑料袋，怎么又把塑料袋带走了呢？”

门卫的话仿佛针一样扎在李四有的心上，他张口结舌，有话说不出来，回到家就跟女朋友吵了一架。李四有的女朋友早就没了主意，只是催促李四有：“现在啥都别说了，你赶快去找人吧！”李四有将头埋在裤裆里，有气无力地说：“算了，不找了，再等等吧。”女朋友急了，冲着李四有喊：“他是不是你亲爹啊？”

李老汉失踪十天之后，堂哥从家里打来了电话，告诉李四有，他父亲回家了。

李老汉是半夜三更回到家的，

老伴看到李老汉的时候吓了一大跳，如果不是听到李老汉那熟悉的声音，她真的以为见到鬼了：李老汉蓬头垢面，眼窝深陷，满脸都是又硬又粗的胡子；两只手黑得仿佛涂了一层漆，裤子上还弄破了两个大洞，看样子是摔的。老伴慌乱地问：“你这是怎么了，明明是去北京看儿子，怎么就弄成了这副样子？”李老汉什么也不说，只是淡淡地吐出了三个字：“迷路了。”说完，李老汉狼吞虎咽地吃完老伴留在锅里的剩饭，倒头就睡，整整睡了一天一夜。

李老汉从睡梦中醒来，看到李四有跪在自己的床前，立马就坐了起来。李四有说：“爸，我们不孝，你原谅儿子吧。”



李老汉叹了口气，看了李四有一眼，说出来的还是那句话：“人老了，出不得门了，北京那么大，弄不好就迷路了。”李四有说：“爸，你别这么说，我们知道自己错了。”李老汉听了李四有的话反而火了，嗓门顿时高了起来：“废什么话，老子说是迷路了就是迷路了，你们胡咧咧个啥！”

李四有走后，李老汉去北京的事成了村子里流传甚广的笑话，有人说李老汉出了门就走错了道，结果儿子的家都没有找到，自己反而成了流浪汉；有人说李老汉在北京上了个厕所，身上的钱、手机和身份证就被小偷顺走了，又找不见儿子家的门，只好一路要饭回了老家。也有人专门跟李老汉核实这件事，李老汉只是“哈哈”一笑：“嗨，你要是去北京可得小心点，那车水马龙大街小巷的，说迷路就迷路了。”

村民不买李老汉的账：“你别胡咧咧了，这没吃过猪肉还没见过猪跑？你迷路了，那警察满大街都是，你不会去问问？”李老汉笑着说：“就你聪明？我倒是想问警察，可是身上啥都没有带，就剩下一张嘴。你不知道吧，





我儿子在外国公司做事，那名字一长溜，绕来绕去的，压根就记不住，我就是想问个路也没法问啊！”村民说：“你小时候就是个猪脑子，这老了老了，连猪脑子都不如啦！”

其实，只有李四有知道，父亲迷路到底是怎么回事。

李四有和女朋友都在一家医学研究所工作，耳濡目染，两人形成了一个生活习惯，那就是从来不吃隔夜食品，而且非常讲究卫生。

李老汉来的那天晚上，李四有的女朋友害怕李老汉给家里带来细菌，于是特意嘱咐李四有将李老汉安排到酒店住宿，李老汉带来的白面馒头也顺手放在了门口。第二天早晨，李四有的女朋友上班的时候，觉得李老汉带来的东西不干净，坐了一路车，没准早长了霉，于是顺便提起李老汉带来的那个塑料袋，想都没想就放到了公寓楼的垃圾箱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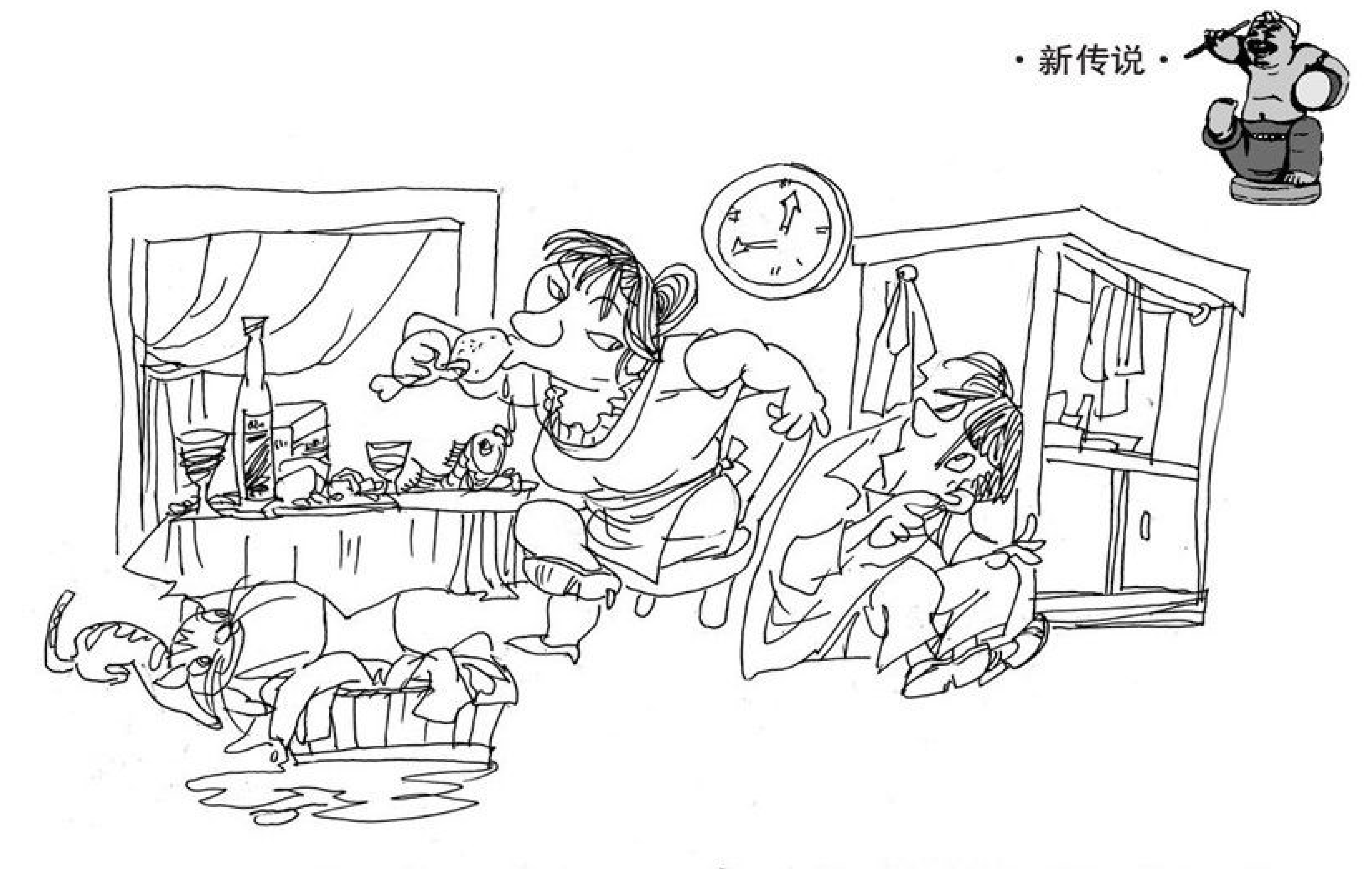
准儿媳没有料到的是，李老汉也有早起的习惯，他起床后就直奔李四有的公寓，没想到意外地在垃圾箱边看到了自己带给儿子的白面馒头。李老汉是村子里出了名的倔脾气，又非常要面子，是那种把脸面看得比自己的命还要重要的人。那一瞬间，李老汉的自尊心受到了极大的打击，一怒之下，只觉得一股热血直冲脑门，一股子倔劲说来就来，二话不说，拽起装着白面馒头的塑料袋，转身就离开了儿子的家。他压根就忘了自己的钱包、手机、身份证都不在身边，等到想起，已经跑了一大截子路，也不知道儿子家该怎么走了。

北京离老家数百公里，倔强的李老汉足足走了十天。一路上，李老汉风餐露宿，吃光了带给儿子的一大塑料袋白面馒头，也几乎耗尽了所有的力气。快到家门口的时候，李老汉放慢了脚步，他想，李四有纵然千错万错，也是自己的儿子，他绝不能让任何人知道发生在自己和李四有身上的事，不能让别人戳李四有的脊梁骨。

后来，李老汉再也没有去过北京，李四有在北京结婚，他也没有去，倒是办完婚事后，小夫妻俩回老家住了几天。以后，李四有和老婆每年都要挤出时间回家看看，住上三天五天的，而且，儿媳妇每年都要给李老汉打电话，央求父亲给他们快递一些雪白雪白的白面馒头……

（**发稿编辑**：姚自豪）

（**题图、插图**：陆小弟）



铁公鸡的计划

□于　洋

张扣从事金融行业，收入不菲，可他生性小气，是个一毛不拔的铁公鸡。

这天，张扣下班后和往常一样，骑了两个半小时的单车，总算回到了家。如果坐地铁，起码能节省一半时间，可车费要十几块钱，这对于张扣来说，就像是被抢了一样。骑车省钱又锻炼身体，唯一的缺点就是会让胃口变大一些。

张扣进门时，老婆杜媛正在厨房做饭。张扣满头大汗，语气急切地问："刚才门卫交给我一个快递，说是你的，怎么回事？"

杜媛从厨房出来，解下围裙："有什么大惊小怪的？那是我从网上买的衣服。"

张扣纳闷道："今天又不是你的生日，我记得很清楚。"

"你当然清楚，每个节日、生日、纪念日你都记得很清楚，并且总能找到理由巧妙地避开它们。"杜媛边说边打开包裹，那件衣服一看就价格不菲，张扣感到自己的呼吸都困难了，他不明白，老婆今天这是怎么了？

杜媛看了一眼张扣，冷冷地说："今天我调查了你的账户，调查结果真让我惊讶。我们结婚八年，你竟然骗了我八年，你的存款比你告诉我的多两个零！你有巨额财产，却让我过乞丐一样的生活，从现在开始，我要把失去的青春全都补回来！"

张扣听得冷汗直流，他掏出手帕擦了一下额头，这条手帕已经用得看不出原来的颜色了，他家的纸巾只有客人来时才能拿出来使用。杜媛说完，就再也不理张扣，径直走到餐桌旁坐下，开始大快朵颐。

今天的晚餐异常丰盛，八菜一汤，外加一瓶高档葡萄酒。张扣感觉自己的心跳停了几秒，他两腿一软，坐在了地板上，半天都没站起来。晚上，杜媛是打着饱嗝睡着的，而张扣一夜无眠。

张扣的噩运就从那天开始了。他每天回家几乎都能看见老婆的快递，购买的东西也慢慢从日用品变成了奢侈品。前几天，老婆还毫无征兆地去了法国旅游。眼看这个败家女人就要回来了，张扣真是寝食不安。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离婚，但那意味着自己的财产减半，他思考许久，终于痛下决心：既然不能离异，那就想办法丧偶吧。

想归想，让张扣拿刀杀人他绝对不敢，吝啬的人都惜命。张扣从事金融业，经常做一些打擦边球的业务，因此接触到不少在灰色地带活动的人。于是，张扣找到老熟人梁良，梁良是个黑社会的中介，专门处理一些棘手的事情。

当张扣直言不讳地说出杀老婆的想法后，梁良看着他，来回翻了两次手掌："好说，杀手的价格是这个数，先付一半作为定金。"

张扣松了一口气，面带笑容地掏出钱包，说："你们的价格真是公道合理。"

"那当然……"等梁良看清楚张扣掏出来的是五百块钱，不由得震惊了："我要的是十万，你给我五百块钱干吗？"

"什么？你要十万？我的天啊，我的天……"钱包从张扣手里掉在地上，他捂着胸口想，自己太天真了，仔细想想，为一千块钱杀人是不太现实。一边是个无底洞，一边是自己无法接受的佣金，这简直是张扣有生以来遇到的最难解的难题。

看张扣如此痛苦，梁良想了想说："要不你试试下毒？我有一个朋友，他研究的化学毒素可以让人看起来像是自然猝死。"

张扣试探着问："这大概需要多少钱？"

"最便宜的价格是两万左右。"

"两万？其实，有一点点药水我就够了，所以……有没有免费试用品？"

"滚！"

从没想过杀人成本这么高，回家的路上，张扣感觉前途黯淡，日月无光，算了，还是走一步看一步吧。他回到家打开门，只见沙发上堆满了购物袋，就在这一瞬间，那刚刚消失的杀意又悄然滋长了。

杜媛正在美滋滋地试衣服，新买的衣服有两个扣子在背后，看到张扣回来，她赶忙招呼道："老公，我去法国的这段时间，你想我吗？快来帮我把扣子扣好，你看这件衣服多漂亮！"

张扣强压怒火，说："把这些蠢衣服，都给我退回去！"

杜媛不屑道："神经病，这都是在法国买的，怎么退回去？"

张扣咆哮道："我不管你用什么办法，把这些衣服都给我处理掉，把钱给我拿回来！"

杜媛冷笑一声："我为什么要听你的？你以为我不知道你的那些灰色收入是怎么来的？就算我不报警，单单把你的信息放出去，就有的是人来撕碎你。"

张扣额头上冒出冷汗，却说不出话来。

"给我把扣子扣好，反正你有那么多钱，让我们在以后的日子里好好享受吧，我的人肉支付宝！"

杜媛的语气是那么不可抗拒，张扣连拒绝的勇气都没有，只好乖乖照做了。

扣好扣子，张扣无意中看到那件衣服的价码牌，当他把那个数字看清楚后，顿时感觉浑身的血都在往上涌。失去了理智的他抓住杜媛的肩膀疯狂摇晃："你这个贱人，你以为我是比尔·盖茨吗？"说着，狠狠地一把将杜媛推了出去。杜媛猝不及防，头撞在桌角上，倒地不起，顷刻间血流如注。

张扣暗想，一不做二不休，他拿起一个靠枕，正要把靠枕贴到杜媛的脸上，突然又犹豫了。他转身去厨房取了一块破抹布，照着杜媛的脸，狠狠压了下去……

救护车到来时，张扣已经把现场清理好，他一口咬定这是意外，说自己回家时发现妻子已经死亡，到了派出所，他还是这一套说辞。负责他案件的是一位女警官，女警官先问了几个简单的问题，突然话锋一转，单刀直入："请你说一下，



你谋杀死者的动机是什么？”

这当头一棒，打得张扣措手不及，可他还是强自镇定，坚持原来的说法。女警官分析道：“张先生，你说你进门后看到死者倒在血泊里，马上打电话求救，可实际上120接到电话时，你已经回家快一个小时了，你怎么解释？”

张扣深吸一口气，他把编造的谎言迅速在脑中过了一遍，确保无误后说道：“你以为每次开门都会有个死人躺在血泊里等着我？我开门的一瞬间，就被眼前的一幕吓傻了，等回过神来想起叫救护车，这中间究竟过了多少时间，只能去问老天爷了。”



女警官看他的眼神仿佛在看一个三流演员：“那好吧，还有一个问题，监控视频显示，你妻子回家时身上的衣服还很普通，可案发现场，她身上穿着的是一套名牌时装。”

张扣不以为意：“那又怎么样？她回家后试穿新买的衣服，不是很正常吗？”

女警官不紧不慢地说：“张先生，你可能对这套时装不太了解，时装背后的纽扣必须由他人帮忙才能扣好，设计的初衷就是由丈夫来完成，这样设计是为了增进夫妻之间的感情。案发现场，死者背后的扣子扣得很规整，这是死者自己绝不可能做到的，而监控视频显示，你是除死者外唯一进入那栋房子的人，这两枚扣子只能由你代劳，上面已经发现了你的指纹。请问，你为什么会帮死人系扣子？”

张扣感觉脑袋里“嗡”的一声，他最后的防线垮掉了：“我、我坦白，人是我杀的……”

（发稿编辑：吕　佳）

（题图、插图：潘胜奎）



最好的小吃

□ 牧 谦

抗战期间，有位叫张青木的营养学教授，因为研究课题的需要，专门去了一趟山城，他听说那里的小吃很有名，特地去寻访。

可一进城，张青木看到的却是破败萧条的景象，街上百姓大都骨瘦如柴，衣服上打满了补丁，脸上也都是很愁苦的样子。是啊，战争打了这么多年，又怎么笑得出来？

张青木来之前做了功课，哪些店有哪些招牌小吃，他都记下来了。虽然这城里的景象不尽如人意，但他此行的目的是寻访小吃，感叹完就径直去找那些小吃店了。

张青木先去了东街的一品丸子店，要了一碗丸子汤。他早前就听说，这里的一品丸子，是用上好的牛肉反复捶打制成的，十分有劲道，而那丸子汤，则是用牛骨头熬了五个小时，异常鲜美，生意很是火爆。

不过这天，店里几乎没人，张青木要的汤很快就上来了，他满怀期待地尝了一口，眉头却紧锁了起来……原因就是这碗丸子汤，味道太一般了！不难发现，这丸子其实是用豆渣做的，里面一丝牛肉都没有！

张青木叫来店里的王掌柜询

问，王掌柜也不否认，说："不瞒您说，这汤啊的确不正宗，可这年头，百姓连粗粮都吃不饱，哪有钱吃牛肉啊？城里燃料也缺乏，哪有那个精力去熬五个小时的高汤哦！"

王掌柜说的虽然是实情，但张青木还是很失望。从一品丸子店出来后，他又相继去了西街的米粉店、东街的豆腐店和南街的油茶店等百年老店，结果都不太好，这些店里也几乎没什么人，张青木点名要的小吃也都不如想象中的好吃……

几天过去，张青木几乎吃遍了山城的小吃，结果都和第一天差不多。他又寻访了一些百姓，大家的反应也都一样：这战争年代，连饭都吃不饱，哪有心思去吃小吃！

这天，张青木走在街上，无意中听到前面两个人也在讨论小吃，一个人说："王掌柜家的一品丸子汤真好吃，不愧是百年老店，下次我还要去吃一次！"另一个也说："是啊，离上次吃都过十几天了，那味道我现在都忘不了啊！"

张青木顿时愣住了，这两个人说的店，自己也去了啊，为啥他们吃的听上去很正宗，自己吃的却是用豆渣做的假丸子呢？难道王掌柜"见人下菜"，碰到普通老百姓就放假丸子，碰到有身份的人就上正宗的丸子？可前面说话的两个人，也是满身补丁，不像啥大人物啊！

张青木实在是想不通，为了搞清楚原因，他特意住到了一品丸子店对面的客栈。晚上，张青木关了灯，又悄悄躲在窗户边，观察一品丸子店的动静，可店里一片漆黑，什么响声都没有。

不过，凌晨三四点的时候，丸子店里却传来了轻微的打击声，张青木本就睡得不熟，被这声音吵醒了。一看有戏，他就偷偷出了门，在丸子店门口听了半天。照理说，经济萧条的情况下，一家小吃店一天都没几个客人，根本用不着早起准备吃食，而且，就之前吃的豆渣丸子看，它的制作简单，稍微捏一下就行了，过程中应该不会有什么声音，可现在，丸子店里却传来了"咚咚咚"的声响，难道是王掌柜在偷偷做肉丸？他要卖给谁呢？不过，张青木之前也并没有发现王掌柜进过原料，现在城里食品奇缺，王掌柜又是从哪里弄来的牛肉呢？

带着一大串疑问，张青木回到了客栈，这些问题他还要再做调查。

这边张青木刚睡下，那边就"呜呜呜"响起了空袭警报。

"敌机来了！快到城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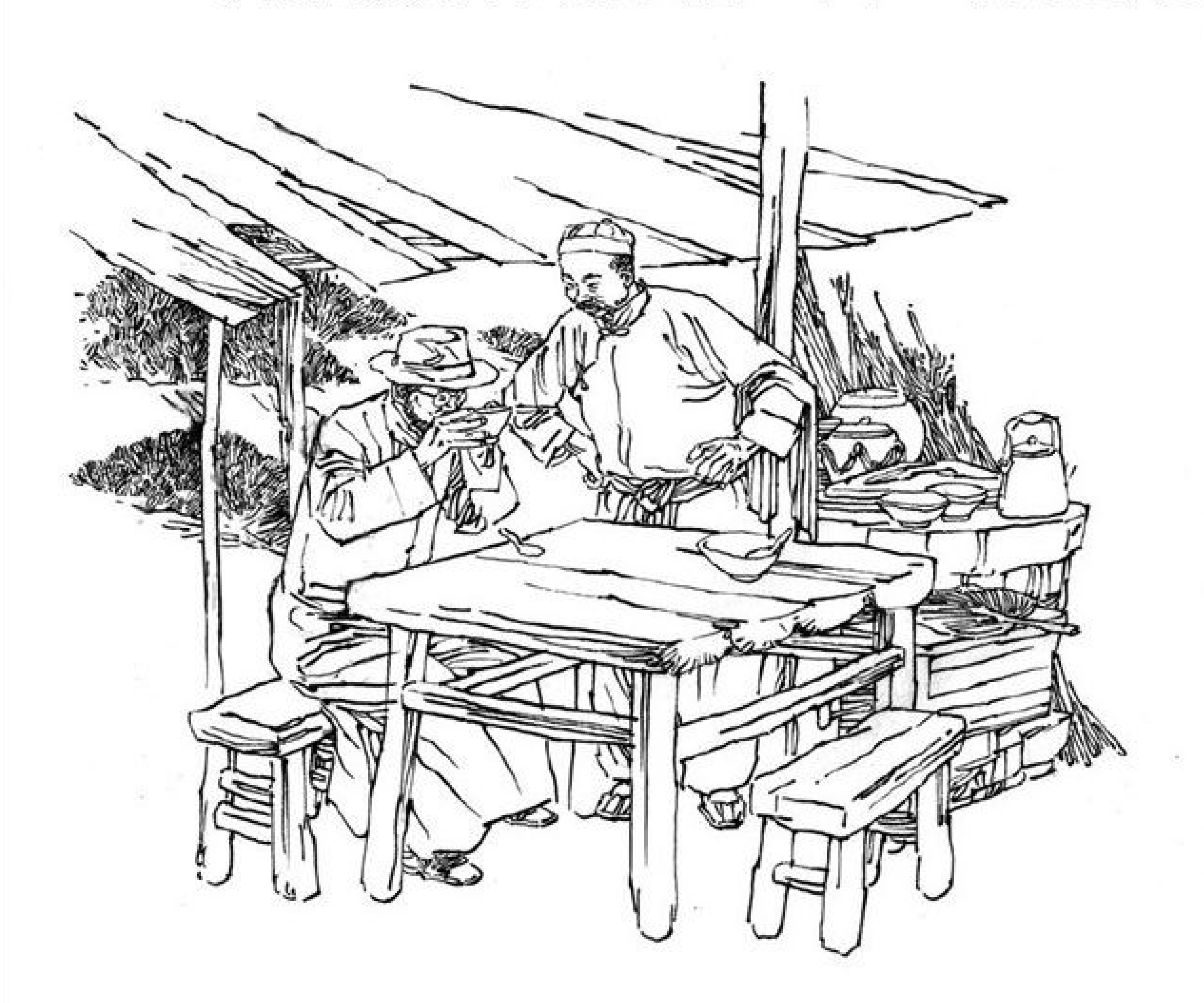
外有人大喊，张青木也赶紧起床出了门，街上行人匆匆，他跟着大家一起跑了起来。突然，有个人拍他的肩膀，一看是王掌柜。只见王掌柜背着一个鼓鼓囊囊的包袱，说：“张教授，你不是一直想吃正宗的山城小吃吗？今天就让你尝尝。”

张青木很不理解，说：“别开玩笑了，命都快没了，哪有心思吃小吃！”

王掌柜摇摇头，笑着说：“没事，飞机炸不到咱们，现在大家对‘跑警报’都习惯了，就当春游了吧！”说着，他示意张青木跟着他一起走。

很快，他们就到了城外，只见王掌柜径直走向了城门外的一个小山沟，指着山沟里的一个小屋棚说：“你看，那是我一品丸子店的分号，最正宗的丸子汤目前只在这个分号里卖。”张青木听了，目瞪口呆。王掌柜也没继续说，疾步走到小屋棚里，卸下包袱，生起了火……

没用多长时间，一锅丸子汤就做好了，王掌柜给张青木端了一碗，张青木喝了一口，味道跟之前喝的完全不一样，极为鲜美！王掌柜提醒张青木尝尝碗里颜色较深的丸子，张青木这才发现，这丸子汤里有两个个头较小、颜色较深的丸子，他吃了一口，是正宗牛肉丸子的味道，他又尝了碗中其他的丸子，味道差远了，还是之前的豆渣丸子。



张青木更不明白了。

小屋棚里不时有三三两两的老百姓走进来，每人都要了碗丸子汤，吸溜着，脸上还都挂着笑容，不时聊着什么。

王掌柜忙活一阵后，才和张青木聊起来，这一年来，日军为了逼迫中国投降，仗着我们



没有防空力量，隔段时间就要轰炸一次。一开始，大家都四散逃窜，惶惶然如丧家之犬，后来慢慢地，大家发现，敌人的轰炸似乎也没那么可怕，就稍微放松了一些，大家互相安慰，就当是出城游玩了一番，甚至还有人带着吃食和牌到城外玩呢！

“我们在山城做小吃的，没什么大本事，就决心让大家‘跑警报’时吃一口正宗的山城小吃。不知道是谁起的头，城外的小山沟里陆续搭起了很多屋棚，大家约定，每次‘跑警报’，都要把最正宗的东西带过来给大家吃，价格只收之前的三成，没带钱的可以帮忙干活抵小吃的钱。目的就是想让大伙儿在这样恶劣的环境下，透过碗里这点吃的，对往后的日子生着点盼头，不被这警报吓倒，打起精神，军民一心，继续抗战……”

王掌柜还说，他估算着日军这两天又要轰炸了，就提前准备好了牛肉丸，那牛肉，是他家独门贮藏的风干牛肉，而高汤，则是用早前熬好的高汤粉制成的。之所以每碗里只有两个正宗的小丸子，主要是风干牛肉不多了，而且他也不知道这仗还要打多久……其实，每次“跑警报”，山沟里好吃的小吃还多着呢，就是分布散了些……

啊？原来是这样！张青木顿时呆住了，表情也有些复杂。吃完丸子汤后，他又往山沟里面走，果然发现每隔几百米就有一家小吃店，西街米粉店、东街豆腐店、南街油茶店都在其中，他都过去吃了一碗，每家都比在城里吃到的美味许多，再看看三五成群吃小吃的老百姓，他们脸上似乎看不出战争的阴霾，至少在这一刻，是面带笑容的……

吃到的小吃越美味，张青木心中越不是滋味。一回到客栈，他就从公文包里拿出了一份文件，无奈地撕掉了。其实，张青木本名叫山本青木，名义上是大学教授，其实是一名日本特务，这次来到山城，就是以寻访小吃为幌子，奉命调查山城军民士气的，以便日军制定有针对性的“劝降”政策。经过前面几天的观察，张青木本认为山城已经“弹尽粮绝”，他也写了份关于山城军民士气即将崩溃的报告，总结不出半年，这里的军民士气就会崩溃，日军的“劝降”必定可行。

可跑了一次警报，吃到了正宗的小吃后，张青木的眉头才真正紧锁了起来……

（发稿编辑：曹晴雯）
（题图、插图：陆小弟）



细狗人心

□ 若有情

买了只细狗

王根虎的老伴走了，儿女又常年不在身边，他孤单啊，就想养个小动物，给自己做个伴。

结果，王根虎花三百块买了只细狗，在村里引起不小的轰动。

细狗是关中特有的猎犬，以捕捉小型猎物见长。这些年，纯正的关中细狗不多了，能见到的多是杂交的。但看王根虎买的这只细狗，身材瘦俏、毛色黑亮、尾巴上卷，是正儿八经的关中细狗。这样的细狗没个万儿八千的休想买走，三百块，骗谁呢？

后来王根虎一说，大家才明白，原来这只细狗的两只前蹄是冲外长的，像个“八”字。对于一只猎犬来说，蹄子歪了等于废了。正常的细狗走起路来轻巧跳跃，而这只细狗走起路来四平八稳，用村里人的话说，像个老爷。



王根虎给狗起了个名字叫“黑子”，没事的时候，他就领着黑子村前村后地溜达。一转眼三个多月过去了，黑子在王根虎的照料下，猛长了一截，看起来越发精神了。

这天是老伴生日，王根虎带着几个菜，一壶酒，领着黑子来到后山老伴的坟前。他摆上菜，拿出




酒，在老伴坟前坐了下来。黑子乖巧地卧在他身边，像个听话的孩子。

王根虎一边跟老伴唠叨，一边自斟自饮。王根虎带着几分醉意说："娃他妈，今天我喝了个痛快……你要是在，又该说我了……"

说到这儿，王根虎忍不住抹了一下眼睛。就在这时，黑子一跃而起，向前跑去。王根虎吃了一惊，忙张眼望去，只见一只兔子从山坡上跑了下来。那兔子速度极快，可黑子竟跑得更快！等黑子嘴里噙着兔子回到王根虎身前，王根虎把兔子从黑子嘴里拿下来，那兔子还活蹦乱跳的。

王根虎大为惊讶，没想到这歪长蹄的狗还能撵兔。他拎着兔子，领着黑子下山，路上遇到了外甥二毛。

二毛见了王根虎和黑子，嘲笑说："舅，这就是你买的烂细狗？"

王根虎得意地把兔子一举，说："我家黑子能撵兔。"

二毛惊道："舅，你别哄我了，就你这歪蹄的烂狗还能撵兔？"

王根虎说："真是黑子撵的，不信你看。"二毛上前看了看，兔身上掉毛的地方，的确被咬过。

二毛还是将信将疑，王根虎不再搭理他，领着黑子扬长而去。

不料第二天，二毛来到王根虎家，缠着他要借黑子。王根虎问他借黑子干啥，二毛说："舅，我就撵撵兔，耍耍，你当我还能干啥？"

王根虎把黑子借给了二毛，二毛隔天就把黑子还了回来。可自此，他三天两头地来借黑子，这事开了头，王根虎也不好再拒绝了。

来了个老板

这天，二毛带来一个胖子，进了王根虎的家。二毛指着胖子对王根虎说："舅，这是'兴达地产'的杨总，他看上了黑子，想找你商量，把黑子让给他。"

这个杨总是离此十来里路的杨村人，喜欢玩细狗，杨村人都知道。

原来，二毛借黑子并不是撵兔，而是到杨村去赌狗。杨村有一个违法的赌狗场，专赌细狗。怎么赌？地上铺一圈轨道，轨道上有只"电驴子"，电驴子上拴只活兔子，比赛时开动电驴子，兔子一挣扎，细狗们看到了就会追。比赛通常一对一，狗主人下赌注，交给赛场老板。电驴子跑起来，双方的狗就去追，一圈过后，跑在前面的狗就赢了。赛场老板会抽十块钱的场地费，剩下的就交给赢家。

因为黑子总赢，引起了杨总的注意，他要买黑子，二毛做不了主，就带他来找王根虎。当下王根虎对杨总说："黑子是给我作伴的，我知道你爱细狗，可我不能给你。"

杨总说："老哥，你开个价，只要你能说出来，我就能给出来。"

杨总开口提到钱，王根虎就有些生气了。他看不惯有钱人盛气凌人的样子，当下便说："杨总，实在对不住，我不卖。"杨总愣了一下，想了想说："老哥，你是怕自己吃亏？这样，你开个价，我另外给你再加一万，怎么样？"

二毛一下睁大了眼睛，劝道："舅，一万已经不少了，还让你再开价，你……"

王根虎瞪了二毛一眼，说："这里没你说话的地方！"王根虎转头对杨总说："杨总，有钱难买不卖的，这话你应该听说过。实在对不住，我还有事，就不留你们了……"

杨总走了，二毛嘴里念叨着："可惜了，这么好的发财机会耽误了。"二毛也走了，王根虎望着二毛的背影，无奈地叹口气，领着黑子出去溜达了。

谁知没过几天，二毛又来了，开门见山地说："舅，我是为黑子的事来的。不卖黑子，是让黑子参加细狗撵兔比赛的事。"

王根虎有些意外地说："谁说黑子要参加比赛了？"

二毛讪讪地说："舅，今年有兴达地产做比赛赞助商，拿第一的细狗有一万元奖励。听说杨总也要参加比赛。你想，咱黑子要拿了第一，它的身价还不噌噌往上涨？到时候不光长脸，更长钱。"

说来说去，二毛心里想的还是钱。王根虎想了想，黑子参加比赛也不是什么坏事。细狗撵兔那场面十分震撼，成百的细狗在河滩上狂奔，追逐捕杀兔子。哪只细狗出了头，可就真为主人长脸了。

王根虎对二毛说："我可以让黑子参赛，但报名啥的你来弄。"

二毛一听，忙说："舅，你放心，只要你同意黑子参赛，其他事有我呢。"说完，二毛还是没有走的意思，磨唧了一会儿，终于吞吞吐吐地说："舅，还想和你说件事，关于黑子的歪蹄子。"

"歪蹄子咋了？"王根虎不明白。二毛说："舅，黑子这歪蹄子得拾掇拾掇。咱可以给黑子做手术，把这歪蹄子正过来。你想，歪蹄子都跑这么快，要是弄直了，不就跑得更快了？"

王根虎想想有点道理："但谁




会给狗做手术？”

二毛说：“舅，我有个朋友，他爷爷是兽医，咱跟人家说说？”

王根虎不放心，二毛打包票说：“离比赛还有五个来月，伤筋动骨一百天，到时黑子早就恢复了，参加比赛肯定没问题。舅，你放心，做手术的事就交给我了。”

动了场手术

过了几天，二毛果然带来一个老爷子，在王根虎家里给黑子做了手术。术后，在王根虎的精心照料下，黑子恢复得很快。三个月后，黑子和其他细狗一样，有了一对正常的前爪。

看着黑子走起路来轻巧跳跃的样子，王根虎甚感欣慰。又过了一个月，王根虎决定带黑子到后山去撵兔，看看黑子是不是跑得更快了。他带黑子来到后山，黑子见到兔子，撒腿便追，不料没跑两步就摔倒了。它爬起来再跑，又摔倒了。

王根虎见状大吃一惊，他到医院给黑子照了X光，大夫说狗的前爪很正常，看不出有什么问题。王根虎又带黑子到后山撵了几次兔，结果都一样，只要黑子跑得快就会跌倒，但走路和慢跑却不受影响。

王根虎这时才觉出不对，他找到二毛，问：“二毛，你老实说，究竟是谁出主意让你说给黑子做手术的？”

二毛说：“舅，没谁说……”

王根虎不信，紧逼道：“就你那脑子能想到做手术？”

“我、我——”二毛看上去有些慌乱，最后狠心说道：“舅，我就实话对你说了吧，是杨总派人找的我……”

原来这背后是杨总在搞鬼。狗行里有句话，“歪长蹄，跑得疾”，像黑子这种狗是万里挑一，可遇而不可求的。杨总这个人心眼小，碰上王根虎这种见钱不眼开的主，让他丢了面子，就记上了仇。杨总心想：歪长蹄跑得疾，那要是给正过来了，它还能跑？于是，他便派人去找二毛，给了他一笔钱，让他想办法……

事已至此，王根虎无奈地叹了口气，他拍了拍黑子，说：“黑子，以后咱不做细狗了，出人头地是要付出代价的。咱呀，就做一条普通的狗，远离是非，安安生生过日子……”

（发稿编辑：陶云韫）

（题图：谢　颖）

《水浒》中的王婆非常厉害，她一步一步地诱惑潘金莲与西门庆勾搭成奸，东窗事发后又授意毒杀武大郎……王婆的这些手段和经验是从哪里来的呢？

王婆的家教

□洪 梅

王婆的娘家原在阳谷县的一个偏僻小村，爹爹是走街串巷的货郎，还兼了职：买卖人口的人牙子。在当时社会，只要当事人或者当事人的监护人自愿，买卖人口是合法的。

那一年，王婆十岁。有一天，王货郎领回来一个十来岁的男孩，说是五钱银子买的。王妻十分欢喜，因为男孩长得白白胖胖，讨人喜欢，一转手怎么也得卖四五两银子，几乎能赚十倍利润。



王妻正高兴着，忽见男孩脸色通红，嘴里哼哼着，还没等她反应过来，“噗嗤”一声，一股臭味弥漫开来。王妻呆了片刻，才明白是男孩一泡屎拉在了裤裆里，再看男孩一脸痴呆，这才晓得男孩是个傻子，禁不住哭丧着脸叫了起来：“哎哟，天呐——”

这当儿，王货郎正在院里洗漱，听到动静，赶忙进屋，明白了买来的男孩是个傻子后，又气又恨：“难怪便宜，这可怎么好？那卖孩子的说自己是过路客，再也寻不到了！”

两口子的吵闹声惊动了一墙之隔的邻居古老头，过来问明事由后，




古老头上上下下打量了一下男孩，捋着白胡子“嘿嘿”一笑，说：“我这儿倒是有一个变废为宝的法子，只是不能白白与你。”

王货郎一听，急忙满脸堆笑：“求古老爹指点迷津，真得了好处，咱二八分账。”

古老头这才告诉他们，隔壁庄有一户财主，十三岁的儿子夭折了，财主不愿意儿子孤零零下葬，四处托人，要寻个岁数相当、亡故不久的女孩给儿子配阴婚，肯出三十两银子彩礼钱。

王货郎苦着脸说：“您这不是开玩笑嘛，难不成要我把活蹦乱跳的孩子掐死？再说啦，他可是小子，不是女娃！”

古老头指着傻小子说：“你看这傻子眉目清秀，发髻也难辨男女，换身女装不就是个白胖丫头吗？用砒霜把他药了，就说亲闺女急病所致，到时候穿戴好吉服送过去，谁看得出是个小子？”

王妻很是犹豫：“虽说是傻子，但好歹性命一条，将来若是事发，免不了要吃人命官司。”

王货郎瞪了媳妇一眼，训斥道：“你不说我不说，哪里就会事发了？”在古代，一两银子几乎能保障乡村人家一年的吃穿用度，三十两银子是相当大的一笔钱财，因此王妻也就默允了。

王货郎央求古老头前去说合，古老头也不敢怠慢，说：“既然如此，你那贩货的毛驴借我一骑。”古老头骑着毛驴急急而去，午后，他便带回好消息：财主愿意结亲。

王货郎急忙叫媳妇儿弄几个小菜款待古老头，古老头连连摆手，说：“虚礼就不必了，快去置办一应物件，别忘了彩礼钱分我两成。”

王货郎满口应承，火也似的赶往阳谷县，找药房谎称闹耗子买了砒霜，又在寿衣铺买了身二手吉服，赶回来已是傍晚，他让媳妇儿熬得一锅粥，盛上一碗，撒入砒霜，又拌了许多糖搅匀。

王妻心细，提醒丈夫不可让古老头置身事外，“怎么也得拉古老爹一起行事，一来这样就成了一条绳上的蚂蚱，他不敢在外面乱说；二来也不会落下把柄于他。”

王货郎连声夸赞媳妇儿想得周到，立即去请来古老头，让他亲自将粥端来与男孩食用。起初古老头不愿意，王货郎拉下脸来，说：“这缺德主意是您老出的，这么点儿事都不干，咱们怎么能一起发财？”

古老头推却不过，又贪图银子，

只好拄着拐杖，颤巍巍地将毒粥端给了傻小子。傻小子吃下不久，便捂着肚子叫起疼来，喊声越来越响。偏僻乡村本就宁静，夜晚更加万籁无声，王货郎怕惊动其他邻居，手忙脚乱地冲上去捂男孩嘴巴，只听“哎哟”一声，手给咬了。古老头在一旁看着急了，用拐杖敲着地面点拨他们：“真不中用，拿棉被来蒙着他啊！”王妻急忙跑进内室，抱出棉被，两口子合力蒙住男孩的头，拼死按在地上，待男孩一动不动才敢放开。

男孩由于疼痛，咬破了嘴唇，七窍流血，面孔扭曲，死得十分难看。幸好古老头年轻时也干过白事



的营生，当下指挥道：“先换衣服，待会儿尸身硬了便不好打理。”他又叫王妻给男孩擦去血迹，脸上敷粉掩住青色，嘴唇涂抹胭脂遮盖咬痕。待收拾好，天也蒙蒙亮了。

王货郎一夜没有合眼，恐夜长梦多，将男孩尸身用席子卷了，给毛驴套上平板车，拉着“大闺女”的尸身，由古老头引着来到邻庄。由于财主的儿子停尸已久，他家早已备好婚帖，亲朋好友也已经就绪，待“新娘”一到，立刻吹吹打打办起了红白混合的喜丧会。

入棺时，财主家也有人嘀咕“新娘”指甲发紫，恐怕不是正常死亡，但当时普通百姓法制观念淡薄，财主家的流水席又酒肉丰盛，白吃白喝白拿又何必多事呢？所以古老头和王货郎分了彩礼钱，相安无事，过了几年宽松的日子，直至终老。

王货郎夫妇和古老头行事时，全被年幼的王婆看在眼里，她不知不觉地滋生了唯利是图和人命淡薄的念头。待到日后，王婆教唆潘金莲毒杀武大郎，后来又被武松拿获、被判剐刑，此时才明白杀人偿命、天理昭彰，但已经迟了……

（发稿编辑：姚自豪）

（题图、插图：刘为民）





□ 张大成

毛皮匠的秘法



探求秘法

汉斯是个毛皮匠，后来自己开了一家毛皮公司，可生意总是不温不火，几年下来，基本上是赔本赚吆喝。

汉斯想了很多办法，却收效甚微。和市面上的毛皮相比，汉斯公司的毛皮确实不够蓬松，色泽不佳，质地也不好。汉斯也一心想着提高自家毛皮的质量，让公司起死回生。各公司的进货渠道基本一样，问题应该就出在制作毛皮的方法上。可到哪里才能求得好的制作方法呢？毕竟制作程序涉及商业机密，不可能轻易泄露。汉斯左思右想，他想到了一个人——邻居老克里拉斯。

虽说是邻居，但老克里拉斯为人孤僻，从不爱跟人打交道，平常很少碰到面。汉斯曾听母亲说过，老克里拉斯年轻时妻子因难产而死，唯一的孩子也没有保住，之后他就再也没有成家。当年，因为汉斯的父亲碰巧救了他，他就做了一件毛皮衣作为报答。这也是为什么汉斯想到老克里拉斯的原因，因为他做的那件毛皮衣有三四十年了，可毛皮还是光洁如新，蓬松而不变形。他做的毛皮衣一件可以卖到十万美元以上，而且是限量销售，每年最多只做十件。可即便如此，

求他做毛皮衣的人也不计其数。汉斯想，要是有了老克里拉斯的技术，公司一定能起死回生，可是，他会告诉自己毛皮衣的制作秘法吗？

汉斯想了一夜，还是决定试一试。老克里拉斯无儿无女，孤身一人，汉斯猜想，这么多年他一定饱受孤独，汉斯决定就从这里入手。

第二天，汉斯认真打扮了一番，带着老婆和女儿，以邻居的身份去拜访老克里拉斯。出门前，他还特意带上了家里那条皮毛雪白的宠物犬“雪朵”——老人应该会对小狗感兴趣吧。

见来了这么热闹的一家人，老克里拉斯疑惑地皱了皱眉，汉斯赶紧自我介绍并献上礼物，一听是老汉斯的儿子，老克里拉斯热情地将他们迎进了屋。

汉斯一家在老克里拉斯家玩了很久，老克里拉斯似乎很高兴。汉斯见时机成熟，趁房间里只有他和老克里拉斯两个人，就委婉地提出了自己的请求，说：“克里拉斯叔叔，如果你答应我的要求，我可以付给你十万美元的报酬，再给你我公司百分之二十的股份。”老克里拉斯听了汉斯的话并不吃惊，他平静地说：“你一登门我就猜到了你的来意。不瞒你说，每年都有不少人来我这里寻求毛皮的制作方法，不过最后他们都一无所获。还有，我已经七十岁了，你觉得我会缺钱吗？”

三个要求

听老克里拉斯这么说，汉斯有些失望，可老克里拉斯突然伸出三根手指，接着说：“你如果真想要秘法，先满足我三个要求。”见有希望，汉斯赶紧问要求是什么，老克里拉斯说：“第一，用它做一件毛皮围巾。”说着，老克里拉斯用手指向一边的雪朵。雪朵是纯种的大白熊犬，有一身雪白的皮毛，用它的皮毛做成围巾肯定既好看又暖和。可汉斯心里并不乐意，除了雪朵价格昂贵、品种稀有外，更主要是自己已经养了它三年，雪朵也是女儿的玩伴。老克里拉斯看出了汉斯的心思，说：“你想想吧，如果可以，半个月后拿着围巾来找我。”

汉斯很纠结，不过半个月后，他还是如约去了老克里拉斯的家里，带着一条制作精美的雪白围巾。老克里拉斯看上去很满意，眼里流露出一丝笑意，他说：“第一个要求完成得很好，不过，第二个要求你不一定能做到。”

接着，老克里拉斯提出让汉斯



的女儿做他的干孙女，请她单独再来家里玩一天，让他再感受一下天伦之乐。当然，老克里拉斯也说了，他家的每个角落都有监控，随时接受监督，他也会照顾好汉斯的女儿的。这让汉斯重新陷入了纠结，老克里拉斯需要慰藉和陪伴是没错，可女儿才七岁，不一定肯一个人离家，而且他担心，万一老克里拉斯有什么不良企图呢……

汉斯以需要征求女儿同意为由，没有立马答应。等回到家，汉斯把老克里拉斯的想法说了，没想到女儿非常乐意，女儿说，上次她还没玩够呢，而且老克里拉斯就像自己的爷爷，关心、陪伴他也是应该的。

汉斯很欣慰女儿能这么想，第二天一早就送女儿去了老克里拉斯家。汉斯觉得，自己的公司又有了一点希望，不过又有些后悔，他实在是不放心女儿。一回到家，汉斯就一直坐在监控前，时刻关注着女儿，好在一切都还正常。

晚上去接女儿，女儿的精神很好，时不时和汉斯分享她这一天的见闻。她告诉汉斯，老克里拉斯家有个秘密花园，里面有好几只狐狸和不认识的动物，可好玩了。而且，女儿似乎越来越喜欢老克里拉斯了：“老克里拉斯爷爷一点都不古怪，他很和蔼，也很孤独，常常自言自语，说什么秘法锁在保险箱里……老克里拉斯爷爷还有很严重的心脏病，每天都要吃两次药呢！哪天要是忘了吃，就会有生命危险。”

女儿说的话，汉斯都默默记在了心里。他也更加坚信，老克里拉斯是有制作毛皮的秘法的，而且就在他家的保险箱里。

这天，汉斯又去找了老克里拉斯，他十分忐忑，不知道这次老克里拉斯又会提出什么古怪的要求。只见老克里拉斯坐在客厅里，看上去比之前要老多了。他不时用手拍拍左胸，偶尔还咳嗽几声，见汉斯走进来，他把桌上的一串钥匙放进口袋里，说：“汉斯，这次，我是想让你替我杀一个人……”

老克里拉斯正要往下说，突然用右手捂着左胸，脸部抽搐着，慢慢倒在了地上，另一只手不甘心地在空中抓着，指向药箱的方向——他想让汉斯帮他拿药，看情形，是心脏病犯了。

汉斯一个箭步跳过去，就在双手接触到药箱的一瞬间，他犹豫了。他想过袖手旁观，等老克里拉斯因

心脏病去见了上帝，他就可以从他的口袋里拿出钥匙打开保险箱并找到秘法……可随后他就放弃了。“难道为了公司什么都不管不顾了吗？这样的话，我还有什么资格去教育女儿呢？”想到这，汉斯毅然打开了药箱。

过了很久，老克里拉斯睁开眼睛，对汉斯说：“你没达到我的要求，我的第三个要求就是杀了我。”汉斯听了一时无语，但他没有争论，等安顿好老克里拉斯，就回了家。最终，老克里拉斯没有告诉他制作毛皮的秘法，可汉斯并不后悔。

一封来信

日子一天天过去，汉斯的毛皮公司还是半死不活，如果再没有起色，只得宣布破产。

这天下午，汉斯的办公室来了位律师，带着一些文件，他对汉斯说：“克里拉斯先生昨晚去世了，我受他的委托，向您宣布一份遗嘱。克里拉斯先生决定将他名下的所有房产和股票连同一生的积蓄都转到您的名下。另外，这是他给您的一封信。”说着，律师递给汉斯一封信，然后离开了。汉斯一头雾水，他急忙拆开信，想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



原来，老克里拉斯跟汉斯提出的三个要求，都是在试探他。

老克里拉斯一看到汉斯拿来的白色围巾就知道，那不是用雪朵的皮毛做成的，他没有失望，因为连朝夕相处的忠犬都会杀害的人，根本没有资格获得秘法。

老克里拉斯之所以单独请汉斯的女儿去家里玩，是因为他想知道在孩子心中汉斯是怎样的人，是否具备爱心和责任心，而且他需要通过孩子的嘴，给汉斯传递一些信息，比如心脏病、保险箱之类的……

当然，老克里拉斯那天的心脏病也是装的，一切都是他的设计，如果



汉斯对他置之不理，看着他“死”，自顾自打开保险箱，汉斯也不会得到任何东西。

老克里拉斯这样费尽心思地考验汉斯，当然是跟他制作毛皮的秘法有关，他要弄清楚，汉斯是不是一个值得托付的人。

很久以前，老克里拉斯坚信，最好的毛皮都来自野生动物，而最好的制作方法就是用活体制作。老克里拉斯的好毛皮都是这样完成的——用一根烧红的铁条，生生地塞进动物的肛门里，动物们临死前会把所有的毛孔张开，这样做出来的毛皮最蓬松，质量也最好，老克里拉斯也因此赚了不少钱。

可是后来，妻子难产离世，孩子也没有保住，老克里拉斯越来越怀疑，这是上帝在惩罚他，他制作毛皮的方法太残忍了。老克里拉斯想过要金盆洗手，可他没有别的谋生手段，但之后，他找到了一种相对人道的方法来对待动物。

老克里拉斯建了个秘密花园，把一些野生动物散养起来，每天供它们吃喝，甚至把它们当宠物，等它们老迈之时再喂它们一点掺了麻药的酒，让它们在睡梦中死去，之后，再利用它们的毛皮制成衣服，这也是为什么他每年最多只做十件毛皮衣服的原因。

汉斯看完信，出了一身冷汗，他没想到自己千方百计想得到的秘法竟如此残忍，老克里拉斯对他提出的要求竟如此煞费苦心。是啊，狠心的人不能通过考察，而善良的人得到了方法也不会使用，这种方法注定是要失传的。

这之后，汉斯几经思考，尝试着像老克里拉斯后来做的那样，把买来关在笼里的动物全放了出来，让它们每天生活在足够宽敞的地方，除了吃饱睡足之外，每天定时洗澡、听音乐。动物们在这样优裕的环境中过得相当舒适，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全身也是彻底放松的，直至慢慢失去知觉去往天堂。这样制作出来的毛皮，没有动物临死时释放的恐惧毒素，毛皮质量相对较好，实验了几次之后，市场反响也不错，汉斯公司的业务也终于有了起色。

一年之后，汉斯将这一做法公之于众，不少人提醒汉斯这是商业机密，可汉斯还是很坚定，因为他知道，人类可能永远无法禁止毛皮生意，但多少能做得更人道一些，总不能因为一己私欲而变成动物。

（发稿编辑：曹晴雯）

（题图、插图：佐　夫）



一只黄铜铃铛

□童树梅



林飞小时候特别调皮，还好动，一不留神就能跑得无影无踪，每次都把妈妈吓得半死，因为村子周边水塘多，也怕碰上了人贩子，说也说了，打也打了，可他这顽劣的毛病就是改不了。总不能用绳子拴住吧？林飞妈绞尽脑汁，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她托人买回来一只小小的黄铜铃铛，用尼龙绳系在林飞的脚脖子上，这样一来，只要林飞一跑就“叮铃铃”地响个不停，这下子就再也不怕找不到儿子啦！

这天中午，林飞妈从田里劳作回来，怎么也找不到林飞，邻居们也说好长时间没听到铃铛声了。林飞妈急得满村子找，可还是不见人，这时有邻居说：“先前村口来了个陌生男人，一直跟你家林飞在说话，还掏了糖给他吃，当时我们也没在意，还以为是你家亲戚哩，这后来好像就没铃铛声了，这么说……”

林飞妈听了惊跳起来，脸色煞白，叫道：“那男人往哪里去了？”

邻居说：“集市。”

林飞妈立即往集市那边跑，跑得跟风一样快，大伙儿也紧紧跟着。集市上人山人海，大伙儿一处处仔细寻找，可喉咙都喊哑了，就是听

不到林飞的回答声，林飞妈都急疯了。忽然，她一举手，示意大伙儿安静下来。大伙儿不叫唤了，可除了嘈杂的人声，还是什么也听不到。就在这时，林飞妈“嗷”的一声叫，直往路旁摊位中的一个人扑去。

那是一个身材高大的男人，他的脚边卧着一个扎着口的大麻布口袋。男人东张西望的，一副没事人的模样，见林飞妈扑上来，脸色一下子变了，正要伸手阻止，可哪里阻止得了，林飞妈疯了似的要解开口袋，男人暴怒起来，猛地一拳打在她的头上，林飞妈顿时给打得满脸是血，可她就是不放手。男人又狠打了几下，这时大伙儿已经赶过来了，费了好大劲才制住他。这当儿，林飞妈颤抖着手解开口袋，天啦，林飞正闭着眼呼呼大睡，她叫了一声“我的儿”便晕了过去。

这家伙果然是人贩子！大伙儿不由分说先痛揍起来，然后交给了闻讯赶来的警察。过了很久，林飞妈才醒过来，大伙儿忙问她是怎么发现林飞的，只见她激动得浑身直哆嗦，死命搂着也刚醒不久的儿子，说：“我听到了一声铃铛声，小飞、小飞不怕，妈妈在这……”

原来林飞吃的糖里有药，很快就没有知觉了，人贩子溜到集市上等车时，被装在麻布口袋中的林飞也不知是被别人碰的，还是自己无意识中动了一下，铃铛轻微地响了一下，就是这一下，被林飞妈听到了！大伙儿都说不可思议，也许这就是母子连心……

很多年以后，林飞已经在城里成家立业、娶妻生子，他也时常和妻子讲起这件事，每次讲起来，他们都还觉得不可思议。

有一天，林飞发现，妈妈的记忆力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急剧下降了。一开始是认不得别人，后来连林飞也不认识了，接着路也摸不着了，最后生活都难以自理了。

林飞和妻子带妈妈去医院做了检查，医生说林飞妈患上的是老年痴呆症，而且从脑部检查结果来看，林飞妈的脑部有肿块，这可能和以前她脑部受到过外力的猛烈撞击有关。林飞知道后愣了一下，他想起来那年在集市上，妈妈被那人贩子打得头都肿了，事后在家躺了好几天……

林飞妈患病后，两口子的生活变得一团糟，他们都是工薪一族，收入不高还忙得要命，家里还有一个孩子，妈妈除了把家里弄得乱七八糟，跑丢也是家常便饭。有时

候一晚上都找不到人，没办法，他们只好把联系方式写在纸上，装进妈妈的口袋里。有一次，妻子终于崩溃了，她对林飞说："干脆我们上班后把妈妈关在家里吧？"

林飞也很崩溃，但还是拒绝了："我小时候那么调皮，妈妈也没把我关在家里，老不活动对身体会有影响的，我不能这样对妈妈。"

妻子苦苦说道："那就把她送养老院吧，林飞，再这样下去，这日子真没法过了……"

林飞很纠结，他把手指插在蓬乱的头发里，一动也不动，老半天才长叹一声，失神地说："也只好如此了，妈，我真的没办法了……"

两人很快就选好了一家养老院，这天，林飞和妻子到妈妈房里收拾要带的东西，妈妈一直像个木头人一样坐着，眼神呆滞无光，林飞看着心如刀绞，可能怎么办呢？

这时，意外发生了：妻子翻抽屉时，无意中碰到了里面的铃铛，发出了"叮"的一声轻响，听到铃铛声，林飞妈眼神突然闪了一下，然后模糊不清地叫了一声"小飞"。

林飞一惊，要知道妈妈都好多天没说话了啊！林飞当即拿起铃铛，慢慢送到妈妈眼前，轻轻一摇，"叮铃铃"，一连串清脆悦耳的声音响起来了。再看林飞妈，她的眼神再次亮了起来，看看林飞，张开嘴，说："小飞、小飞不怕，妈妈在这……"林飞再也憋不住了，失声痛哭："妈妈、妈妈不怕，小飞在这……"

这之后，林飞和妻子一致决定，不送妈妈去养老院了。因为医生说了，只要坚持刺激下去，林飞妈的状况会一点点好转的，说不定会有奇迹发生。

再往后，小区的邻居们经常看到林飞和妻子轮流陪妈妈散步。要是两口子工作实在太忙，他们就不锁门，让妈妈一个人出来散散步、晒晒太阳。他们再也不怕妈妈走丢了，因为妈妈的脚脖子上牢牢地系上了那只小铃铛，邻居们听到铃铛声也会照顾妈妈的。他们还跟小区门口的保安商量好了，只要一听到铃铛声，就不让妈妈出小区。万一真跑出小区也不怕，妈妈的口袋里除了联系方式，还装了个定位仪。

而当他们下班推开家门时，只要在家中听到铃铛声，或者找了一圈，最终在外面听到铃铛声时，就是他们一家最快乐的时候，因为铃铛声在，妈就在。

（发稿编辑：曹晴雯）

（题图：小　柯）

给工具贴上精美照片

布鲁克斯是华盛顿一家制衣厂的老板，手下有很多工人。有段时间，他发现厂里的剪刀和尺子没用多久就坏了，原因是工人们都不爱惜，常用剪刀撬东西，还把尺子当飞镖掷着玩。布鲁克斯就想，有没有办法让工人们改掉这些恶习呢？

这天晚上，布鲁克斯无意中看到女儿的书包。书包是他半年前给女儿买的，没想到用了这么久，还和买来时一样新，女儿以前的书包背一个星期就会脏得不成样子。这次是因为书包上面有女儿喜欢的卡通图片，她才格外爱护。于是，布鲁克斯想，如果给那些工具贴上工人们喜欢的图片，情况也许会好些。很快，他联系了一家供应商，订制了一批特殊的工具。



几天后，工具送到厂里，工人们看到后都非常惊讶——布鲁克斯让供货商在剪刀和尺子上分别贴上了工人们的亲人的照片。望着贴有亲人照片的工具，工人们都爱不释手，使用时也都倍感珍惜。几个月过去了，那批工具还像新的一样。原来，以前工作感到枯燥时，工人们就会拿手中的工具发泄。现在，当看到工具上亲人们的照片，他们便有了动力，为了家人也要好好干，也会更加珍惜手中的工具。

给工具贴上亲人的照片，不仅是一种别致的创新，也是一种人性化的管理。

（**作者**：姚秦川；**推荐者**：谁与争锋）

寻找人生的出口

托比和马克是一对好友。一次，他们去山里探险，不料迷了路。这期间，马克的腿受伤了，他们得抓紧时间找到下山的路。

一天早上，马克腿上的伤口发炎了，他对托比说：“你自己走吧，我连 50 步都走不了了。”托比问他：“那你可以走 49 步吗？如果可以，那我们出发吧！”马克咬咬牙站起来，托比扶着他走了 49 步，然后坐下来休息，接着又走了 49 步……

第二天早上，马克的伤口更肿了，他沮丧地说："这下连20步都走不了了。"托比又问："那么你可以走19步吗？"马克摇头苦笑。托比扶着他往前走，每走19步就休息一会儿，接着再走下一个19步……

第三天，马克的腿疼得更厉害了，他哭着说："你自己走吧，我一步也走不了了。"托比笑笑说："你可以走半步吗？可以的话，就继续吧！"于是，他们就半步半步往前走。傍晚，他们终于看见一座正冒着炊烟的房子——他们得救了。

后来，马克经常这样说："感谢托比，是他教会我永远也不要放弃，哪怕连一步都走不动了，还可以再走半步，只要坚持下去，就一定可以找到人生的出口。"

（**作者**：[美] 奥斯本·海登；**编译者**：李克红；**推荐者**：田龙华）

用伤疤来提醒自己

一个年轻人向村中的智者询问，幸福生活的秘诀是什么。

智者没说话，领着年轻人来到村头的一片树林边，那里有一条小路向林中延伸，沿着小路走，会回到原处。"沿这条路散散步吧，但要小心树林里的熊。"智者嘱咐。年轻人点点头，胆战心惊地出发了。

两个钟头后，年轻人回来了。智者问他有没有看到橡树、花朵、松鼠之类的，年轻人直摇头，说："我一直在担心被熊咬呢！""再沿这路走一遭吧，这回千万别错过了那些美丽的东西。"

年轻人又向树林里走去。这次，半个钟头后就回来了，他气喘吁吁，臂膀上还有个大口子，正淌着血。智者又问："这次你看到诱人的美景了吗？""看到了，可我正在看两只可爱的松鼠时，一只大熊悄悄靠近了我，我的手臂被抓出了一个口子……我只想请教你什么是幸福，你却叫我到林子里遭受野兽的袭击，你为什么不直接告诉我答案？""我想你已经有答案了，幸福生活的秘诀就是在林中散步时欣赏到沿途美景而不被熊吃掉。"

年轻人又问智者："你为什么不直接告诉我这一切，却让我冒被熊吃掉的危险呢？"智者笑了笑，卷起袖子，露出手臂上的伤疤，说："有时候，我们需要用伤疤来提醒自己。"

（**编译者**：夏殷棕；**推荐者**：荷之韵）

（**本栏插图**：陆小弟）



好饭只需一锤子

□ 刘建平



钟王村有个小伙子叫柳三，从父辈那里学会了做石磨的手艺。那时候磨面都用石磨，所以有钱人家就单独做一个，穷人家也要几家合做一个，这是生活必需品。柳三悟性好，能够举一反三，手艺练得那真是没得说，用他做的石磨磨面粉，磨出来又白又细，吃起来味道醇香，远近百十里地没人比得上。

谁家要是做石磨，只需准备好两块石板，向柳三发出邀请就行，柳三一早过去，到下午肯定完工。这中间有一顿午饭，必然会在主人家吃。在那个穷困的年月，柳三工钱要得不高，因此中午这顿饭很关键，柳三吃得高兴，下午做活儿就能做得更精细；柳三吃得不高兴，磨盘做得糙些那就谁也别怪。做糙些虽然不影响使用，但谁也不愿意，都知道柳三的脾气秉性，家家都愿意拿出最好的饭菜招待柳三。

话说同村里住着一个地主钱如山，十分吝啬，天天喊："钱不够用了，钱不够用了！"所以村里人送他一个绰号叫做"钱不够"。钱不够原先贪便宜请人做的磨盘最近坏掉了，于是想做一个新磨盘。吃

一堑长一智，这次做磨盘就想做成最好的，那柳三自然就成了不二人选。钱不够心里琢磨着，这柳三做石磨既要工钱，又得吃好的，这不是要双份儿么？工钱最好能克扣一些，午饭也凑合凑合得了，我不信他会故意做糟了磨盘自毁名声。

这天，柳三按照约定一早来到钱不够家，见院子里摆着两块巨大的石板，就问："你不是要做三尺的磨盘，怎么准备这么大的石板？"

钱不够说："原打算做三尺的，后来想着我家人口多，每次需要多磨些面粉，准备的石板大了些，你费心做成四尺磨盘得了，反正用驴拉磨，人也不费劲。另外，剩下的边角料，也请你再做一个一尺的小磨，好用手磨些花椒面啥的。"

柳三说："可以，不过需要两天时间，一天只能做一个。"

钱不够说："做个大的，小的就算送的了，别算那份钱了。"

柳三说："如果午饭吃好点儿也行，但工钱必须今天给。"

钱不够答应了，柳三卸下工具，"叮叮当当"地动起手来。

把两扇磨盘打出样子来，已经到了中午，当下有人将饭菜端上来放到柳三眼前。只见午饭是三个馒头、一盘烂咸菜和一盘炒素菜。柳三顿时来了气，这么一个大地主，连根肉丝都不见，穷些的人家还知道炒几个鸡蛋、下一碗面呢！

下午，柳三接着做磨眼、磨膛和磨齿，他开始漫不经心起来，直到天黑才完了工，终于把磨盘支了起来。柳三站起来喊道："完事了，可以试磨了。"

钱不够看那新磨盘修得果然十分漂亮，笑着说："今天天黑了，明天再试不迟。那就明天见吧。"

柳三说："有言在先，先结钱。"

钱不够拿出钱，十分不舍地递给柳三，柳三即刻收拾工具告辞。钱不够跟到大门外千叮咛万嘱咐："咱们大小两个石磨钱都结清了，记得明天来啊！"

柳三说声："回见吧。"头也不回地走了。

第二天日上三竿，钱不够左等不来右等不来，急得团团转，让人去柳三家里找，家人说出门了，不知道去哪里了。

钱不够说："那就别等了，先试试新磨吧。"

围着磨眼倒上半袋麦子，套上毛驴开始拉磨。那磨盘转得也稳当，只是转了好大一会儿，麦堆不往下走，也不见面粉出来。

钱不够让长工抬起上扇石磨，两面看来看去看了半天，里面的磨眼、磨膛、磨齿一应俱全，特别是磨齿、磨膛纵横交错，看得人眼花缭乱，果然与别人做得大不相同，麦子粒儿该走到的也都能走到，没什么问题啊，可就是磨不成粉儿。

钱不够三天里亲自往柳三家跑了三趟，都没找到人影。又请别的石磨师傅来看，也说看不明白。

钱不够额头渗出汗来，看来这石磨做得有问题啊！

钱不够不知道石磨的问题出在哪儿，但心里明镜儿似的，知道这石磨出问题肯定跟自己有关。看来，要想找到柳三，不但小石磨的事儿别提了，还得补上一顿好饭才行。

钱不够又去了一趟柳三家，让柳三媳妇捎话："小石磨不用做了，前日所付都是大石磨的工钱。大石磨做得非常好，为表示感谢，务必请赏脸明日中午到家赴宴。"

第二天，钱不够咬着牙破费准备了一桌丰盛的饭菜，还预备了好酒，临中午时，柳三果然如约赴宴。

钱不够热情地迎请柳三上座，边劝酒吃饭边赔话："兄弟，前些日子得罪了，还望多包涵……"

柳三不答话，放开了猛吃，一阵风卷残云，吃得十分痛快。柳三吃罢，手提着一錾一锤，走到大石磨前，说："把上面磨扇抬到一边。"

两个长工过来将上面的磨扇抬了起来。柳三将錾子头对准磨膛和磨齿之间的一段石边，举起锤子在錾子屁股上轻轻地那么一敲，边缘崩开，整整齐齐地豁出来一个一寸宽的口子。

柳三说："行了，我走了。"

钱不够急忙拦住，说："别走啊，你这么一下子就行了？"

柳三说："我说行就行，不信就再试试看。如果不行再来找我，从今天开始我肯定在家，随叫随到。"说罢，他扬长而去。

长工将上面的磨扇重新装好，倒上麦子，套上毛驴，刚走了一圈，麦子堆儿就塌出一个大坑来，雪白的面粉纷纷扬扬地落到石磨下面的簸箩里头，果然能用了。

钱不够傻了眼，心里是又高兴又心疼。高兴的是石磨修好了，质量没得说，以后可以吃上好面粉了；心疼的是本想省钱倒多花了钱，做个石磨竟然请吃了两顿饭，尤其后面这顿饭，准备得这么丰盛，却只听锤子响了一声！

（**发稿编辑**：陶云韫）

（**题图**：刘为民）





阿P有龙袍

□曹　钢

喜得宝贝

眼下全民收藏热，不少人玩起了老古董。阿P也玩，梦想有朝一日捡个大漏。

为了维持爱好，阿P节衣缩食，几年下来也杂七杂八地收了点东西。谁知经过电视台收藏节目的专家一鉴定，其中几乎没有真品。看到辛苦钱打了水漂，妻子小兰气得回了娘家。

老岳父听说了事情的原委，一个电话把阿P给叫上了门。岳父没有数落阿P，而是把小兰也叫过来，然后郑重其事地拿出一个包袱。包袱一打开，阿P就惊得说不出话来，乖乖，这是一件古代的龙袍！

看到阿P惊讶的样子，岳父语重心长地说："这是小兰爷爷传给我的，据说老辈人在宫里边干过。我不懂收藏，但这玩意儿肯定是真品。阿P啊，你喜欢收藏就拿去，但是切记，再穷也不能卖，小兰爷爷临死前交代过。"

阿P得了宝贝，对岳父千恩万谢。岳父对阿P说："以后安安稳稳过日子吧，别再瞎折腾啦！"

回到家，小兰郑重地将龙袍收好，便倒头睡了。阿P却怎么也睡不着，搞了这么多年的收藏，虽然买东西总是"打眼"，没少花冤



枉钱，可市场行情还是了解的，他记得去年的拍卖会，有件龙袍以一千多万成交，自己这一件虽说做工、品相比不上人家，几百万应该有吧？乖乖……阿P想起岳父的嘱咐，心里不禁犯起了嘀咕：这件袍子不能卖，究竟是为什么呀？

这么一想，阿P一根筋的老毛病又犯了，硬是把小兰从睡梦里摇醒，非让她说说祖上的家事。小兰睡得正香，没好气地说："该说的我爸都跟你说了，老辈人具体在宫里干什么，我们也不知道啊！"

阿P不死心："起码是个大臣吧？负责宫廷造办的大臣最有可能藏有龙袍。难怪你在纺织厂工作，也算是继承祖上的基业呢！"

小兰翻了个身："你这胡乱联系的，没听说老辈人有当官的。"

阿P弄不明白了："不是大臣，难不成你家老一辈是太监……"话还没说完，阿P便被小兰一脚踹下了床。

扬眉吐气

打归打，闹归闹，阿P又要报名参加电视台收藏节目，小兰亲自陪他前往。她关心的不是价钱，而是想弄明白传家宝的来历，省得阿P天天闹腾。

来到电视台，台下藏友大多认识阿P，一个劲儿冲他直笑。外号叫麻秆儿的凑到他身边说："P哥，又弄了啥赝品？"阿P在众人面前不肯丢面子，便故意大声说道："赝品？这可是祖传的宝贝！你们就等着瞧吧！"

轮到阿P上台，他两腿直打哆嗦，根本站不起来。周围的人一阵哄笑，小兰一把夺过包袱上了台。

专家们对龙袍反复鉴定，最终，专家开口了，说阿P的龙袍的确是一件老东西，不是近代仿品，但具体价值不好估算了。

结论一出，现场顿时炸了锅，阿P一会儿笑，一会儿哭，抱住小兰往死里亲。自此，阿P在当地收藏圈里声名鹊起，今天这个请吃饭传授经验，明天那个请帮忙鉴定藏品，走到哪里都是前呼后拥，别提多风光了。

人怕出名猪怕壮，阿P出名后烦心事也不少。这天，他正在家里欣赏自己的宝贝呢，麻秆儿领着一个肥头大耳的家伙找上门来了。

来人自称姓吴，是房地产老板，愿出300万元收藏阿P的龙袍。

一听300万，阿P早把小兰父亲的嘱咐忘得一干二净，二话不

说抬高了价格。双方正讨价还价，一个戴眼镜的中年人来访，说也想看一看阿P的龙袍。阿P一看来人穿着寒酸，便对他爱搭不理。眼镜男很执着，说他知道这龙袍的来历。

阿P心里一动，正好让他们两家相互抬价，趁机卖个好价钱，便取出龙袍递给眼镜男。眼镜男里里外外端详了半天，看得非常仔细。阿P不耐烦了，催促他快点出价。

谁知眼镜男说："袍子我家也有一件，它跟你们想的不一样……"

原来是个竞争对手！当着麻秆儿和吴老板的面，这不是要把我的生意搅黄了呀？阿P不由分说，把眼镜男赶出了家门。

阿P压着价不松口，吴老板只能说回去再考虑，拉着麻秆儿走了。

一连两天，吴老板都没上门，阿P郁闷，索性出门找人喝酒去了。

龙袍失窃

阿P一直喝到大半夜才回家，醉醺醺地倒头就睡，梦里将龙袍卖了一千万，不由得笑醒了。

日上三竿，小兰不在家。阿P心神不宁，打开柜子一看顿时傻了眼，龙袍不翼而飞啦！阿P忙给小兰打电话，打不通，阿P连哭带喊打110报了警。

警察很快便赶到阿P家，听了阿P的讲述，正要把麻秆儿他们列为嫌疑人，谁知"嫌疑人"自己送上门来了。阿P冲上去卡住麻秆儿的脖子，逼着他还龙袍。警察费了很大的劲才把他们拉开，吴老板则委屈地拍着皮箱："要是偷了你的龙袍，今天还拿钱来买？"

一屋子人正闹得不可开交，小兰和父亲回家了。小兰说："对不起，警察同志。阿P醉酒，造成了误会。龙袍被我和父亲送人啦！"

这话出乎现场所有人的意料。



原来，昨天晚上眼镜男来找阿 P，带来了一件锦袍。他说这是一件凤袍，与阿 P 家的龙袍是一对，并翻开里子让小兰看，袖口位置都绣着一个“赟”字。看到小兰吃惊的样子，眼镜男讲了一个故事。

清朝末年，小生阿斌跟随戏班进宫献戏。王爷的女儿贝格格喜欢戏，常跑到戏园子里，让阿斌教自己。两人一个唱帝王，一个扮皇后，时间久了暗生情愫。

阿斌的班主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一个戏子怎么可以跟格格谈情说爱？弄不好整个戏班子都要跟着杀头啊！他私下找到了贝格格，言明利害关系。

贝格格情知两人地位悬殊，相处下去只会害了心上人，她下决心斩断情丝，便故意说这个班子唱得不好，打发点银子让他们走吧。临别前，贝格格含泪在两件戏袍的袖口处绣上“赟”字，相约来世有缘再见……

小兰感动不已，忙给阿 P 打电话，可那会儿阿 P 正喝得昏天黑地，根本不接。小兰只好叫来父亲，小兰父亲端详着两件戏袍，说：“记得姑婆名字里就有一个‘赟’字，原来是老辈人对这份情感的寄托啊！”

眼镜男告诉小兰父亲，自己是旗人，太奶奶就是贝格格，想必当年的阿斌就是小兰一家的先辈了。

小兰父亲激动地说：“这么多年啦，我们都不知道龙袍的来历，谢谢你啊！它们当年无缘在一起，现在就不要再分离了。”说着，他将龙袍送给了对方。

今天上午，小兰知道阿 P 着急，故意不接电话，竟闹出这么大动静。真相大白，警察对几个人教育了一番便撤了。吴老板不屑地说：“弄了半天是件戏袍，幸亏没买。”

阿 P 是一会儿天上，一会儿地下，老半天才缓过劲来，心想古代戏袍也值不少钱呢，却又不敢对岳父说，只好幽幽地说：“那小子没准编个故事来骗我们。”

正说着，眼镜男捧着两件锦袍来了，非常诚恳地说：“阿 P 先生，两件袍子不要再分离了，干脆我们两家人轮流收藏吧，今年放你这。”

眼镜男的举动让小兰和父亲非常敬佩。阿 P 抱住袍子，眼珠一转，鬼点子又来了：“我等会儿做一个网络直播，把这个龙袍的故事告诉网友，一定能火……”

（**发稿编辑**：陶云韫）

（**题图、插图**：顾子易）



本篇根据G.K.切斯特顿的同名小说改编。作者是英国文学史上少有的博学大师,开创了以犯罪心理学推理案情的先河。



带翅膀的匕首

□[英]G.K.切斯特顿 刘桂琼 译

请求保护

布朗是个类似福尔摩斯一样的人，常被警局的朋友请去协助调查案件。

这年冬天的一个早晨，警局的法医博依恩博士又派人来请布朗了。这次是因为他们接到阿诺德·艾尔墨带来的信，他因为害怕被谋杀而请求警局保护。

说起阿诺德·艾尔墨，就不得不提他的父亲老艾尔墨了，他是一位很富有的地主，结婚前领养过一个养子，名字叫约翰·斯特雷克，后来结了婚，又生了三个儿子，阿诺德·艾尔墨是最小的一个。

艾尔墨家的三个儿子和这个养子的关系并不好，在他们看来，斯特雷克聪明绝顶，很会讨老艾尔墨的欢心，他甚至游说老艾尔墨把遗产都给了他一个人。可事实是，他是个恶棍，特别喜欢撒谎，是个随时随地都可以编造谎言的天才。三

个亲生儿子因为对遗产的分配很不服气，提出了诉讼，并证明了老艾尔墨当时的精神状态有问题，法院就此宣布遗嘱无效，遗产转归亲生儿子所有。斯特雷克知道后，破口大骂，并且发誓要把三兄弟统统杀掉。

不久后，噩运真的降临到了三兄弟身上。先是老大在自家花园里开枪自杀，接着，老二在自家工厂里，撞倒在运作的机器上死了。没有证据能够证明他们是被谋杀的，而且案件发生的时候，斯特雷克还在照常上班。现在只剩下阿诺德·艾尔墨了，他因此烦躁不安，疑神疑鬼，吓跑了家中的仆人，又因为恐惧不安，这才来请求警局保护。

博依恩请布朗来，其实是想让他去找阿诺德·艾尔墨谈谈，摸摸底，看能不能发现点什么。布朗当即答应下来，即刻就出发了。

谈论案情

阿诺德·艾尔墨的房子在一座山上，布朗先进到房子侧面的门廊，敲门几分钟后仍不见动静，旁边围墙上的侧门也同样没有动静，他试了试门把，门被拴得牢牢的。布朗又沿着房子往前走，几分钟后看到一扇落地窗前的窗户开着一条缝，他由此进到一间位于中央的屋子里，厅的一侧有通向上层的楼梯，另一侧有门通向外边，对面还有一扇红玻璃门。厅的右边圆桌上有一个鱼缸，鱼缸对面有棵茂盛的棕榈树，一侧的壁角则安置了一部电话机。

突然，红玻璃门后传来一声凝重的发问：“谁在那里？”

布朗抱歉地说：“我能见见艾尔墨先生吗？”

这时，一位穿着绿晨衣的先生开了门，他头发蓬乱，好像还没睡醒，但眼睛又在审视，似乎处于一种警觉状态。他说：“我是艾尔墨，我可没指望有客人来。”

布朗连忙解释：“艾尔墨先生，我对自己的行动感到抱歉，可我的朋友跟我讲述了您目前的处境，并请我来看看能否为您做点什么。”

艾尔墨示意布朗坐到椅子上，自己也坐到另一把椅子上。他皱着眉头，沉默了很久，似乎在斟酌词语，等他再抬起头，表情已经稍微温和些了。

他和布朗说起了他两位哥哥的死，他觉得这一定是精心设计的谋杀案，因为他的两位哥哥在死前都曾收到过一封恐吓信，信上都有一个记号，像是一把带翅膀的匕首。

而且，两起案件中都可以看到凶手的痕迹，有个女仆就曾在他大哥开枪的地方看到过一个黑影沿着花园的围墙移动，而他二哥被机器撞击倒下后不久，他也看到过一个黑色人影，披着一件像是黑斗篷的东西跑了。

说着，艾尔墨板起了面孔：“今天早上我也收到了这样一封恐吓信。”他把手伸进看上去略短的晨衣口袋，僵硬地摸出了一张纸。布朗接过来一看，那纸面相当粗糙，纸上用红墨水画了一把匕首，还配了一双翅膀，写着：“收到纸条的第二天，死神就会降临到你头上，如同降临到你哥哥的头上一样。”

艾尔墨皱起眉头，面对着布朗站起来，两人陷入了一阵沉默。

蛛丝马迹

突然，布朗转过身，打开了中间嵌有红色玻璃的门，走进那里的过道。过道的一边有一扇门，艾尔墨就是穿着晨衣从那里出来的，布朗猜那是他的卧室。过道的另一边有一个普通的衣帽架，上面挂了许多褪了色的普通旧外套和帽子，还有一个旧餐具柜，里面有些旧餐具，以及一些像是纪念品的古代武器。艾尔墨停在那里，拿起了一把老式长柄手枪。他问布朗：“知道我为什么选这种老式的大口径手枪吗？因为可以装上这种子弹。”说着，他从餐具柜里找了一把银匙，把银匙上面的小头像掰下来装进了手枪。

过道那头的门一直是关着的，门上没有任何装饰，不过从门缝里射进来一道白光。布朗看到后跑过去推开门，外面是白茫茫的一片。这时，艾尔墨对着布朗说：“咱们还是回到那间屋里去吧。”他让布朗重新落座，神色奇怪地说：“你在这里等一下，我再去拿些东西。”说着，他又从中间那道门走回去，并随手将门关上了。

布朗想，他是往餐具室或是卧室走去了。布朗一个人端坐在那里，突然，他似乎想到了什么，表情凝重起来。一两分钟之后，他站起身，悄悄走到电话旁，给博依恩打了个电话，请他马上派些人来，把这座房子包围起来。然后，他又回到原位坐下。

这时，关着的门那边传来一个人的号叫。与此同时，还有一声枪响。射击的回声还没有消失，门就猛地开了，艾尔墨摇摇晃晃地走进屋子，他手里的长柄手枪还冒着烟，四肢还在发抖。布朗见了，从他身

边飞奔出去，穿过红玻璃门，走向过道。不过他跑的时候，先是把手放在一边房间的门栓上，垂下头站了一会儿，像是在检查什么，然后才跑去开外门。

门外的雪地上有一个黑色的东西，仔细看是个人。他面朝下躺着，头部被一顶大黑帽完全遮住了，身上是一件很大的斗篷。布朗在周围踱来踱去，嘟囔道：“这看起来像一只猛禽猛扑下来的。”的确，雪地上一片洁白，几英里都没有斑点，除去这具尸体的黑污渍之外，根本没有别人的脚印，也没有从其他地方到这所房子来的脚印。



这时，艾尔墨站在过道那边，说：“是斯特雷克，事情发生得太快了，简直无法描述。我从门那里往外看，正想转回身子的时候，突然卷来一阵风，接着，我被打得团团转，就盲目地开了一枪。后来，就如你所见了。太惊险了……”

说完这些，艾尔墨像是受到了刺激，再次回到中间那间屋子时，他跌坐在了棕榈树和鱼缸之间的椅子上，东倒西歪的，还差点把鱼缸都弄翻了。而且，他伸手在几个壁橱和角落里乱摸了一通，最终才找到一瓶白兰地，整个人看上去乱极了。

艾尔墨感慨说，他终于为哥哥报了仇了，而这些都是冥冥中早已注定的。布朗却并不这么认为，他什么都没说，只是从椅子上站起来，准备结束这次拜访。艾尔墨却不依不饶，试图再次说服布朗相信自己的推断，可布朗还是摇摇头。

原形毕露

这时，外面已近黄昏，布朗从落地窗看到，门外有人影把窗子遮住了，他知道，博依恩已经带人将这所房子包围起来了。突然，布朗稍微抬高了一点声音，说：“那么，再见了，斯特雷克先生。”

“艾尔墨”傻了眼，一时愣在那里，身体正要往边上挪动，突然他身后的门开了，警察顺势控制住了他。

眼前这位的确不是阿诺德·艾尔墨，真正的阿诺德·艾尔墨正躺在外面的雪地上呢。

今天早上，约翰·斯特雷克就是来杀阿诺德·艾尔墨的，他戴着一顶宽边黑帽，穿着一件黑色的大斗篷，趁阿诺德·艾尔墨还未完全睡醒就解决了他，约翰·斯特雷克正站在衣帽架和餐具柜之间的过道上时，布朗从落地窗进来了。

约翰·斯特雷克的确擅长伪装，在很短的时间里，他摘下那顶又大又黑的帽子，脱掉那件黑斗篷，换上了死者的晨衣。然后，他把尸体挂在衣帽钩上，用斗篷将其包上，再用他的大帽子遮住头部，将尸体藏在门已锁好的小过道里，让人以为那里挂着的是衣服。

后来，他又采取了更大胆的办法——自己发现尸体，自己解释尸体的由来。他想出了替身这个主意，和阿诺德·艾尔墨交换角色。

事后，博依恩问布朗是如何推测出约翰·斯特雷克的身份的，布朗说：“开始其实是一件晨衣，当你在屋子里碰到一个穿晨衣的人，你自然会想到他是在家里。可后来，奇怪的小事情开始发生，当他取下长柄手枪，伸直手臂扳响时，就像早知道这武器中没有子弹似的。而且，他找白兰地的过程太尴尬了，甚至差点撞倒鱼缸，家里如果有易碎品作摆设，应该早就养成了会避开的自然习惯。

“最后让我确定猜测的是，他从两个门之间的狭窄过道出来，这过道只有一扇门通往一个房间。起初我猜他是从卧室出来的，但后来我趁机拉了拉门把手，门是锁好的。于是我又从锁眼里窥探了一下，屋子里什么都没有，完全是一间空荡荡的房间。所以我才断定，他根本不是从屋子里出来的，而是来自房子外边。”

所以，布朗给博依恩打了电话，不过当时，他也非常担心自己会死在斯特雷克手里，幸运的是，他并没有。

但是经过这件事，在后来的很长一段时间里，布朗的手都会不由自主地颤抖，而且他很难再将帽子挂在衣帽钩上了。

（推荐者：秋　水）

（发稿编辑：曹晴雯）

（题图、插图：佐　夫）

看不懂的进口食品

□ 瓶中杨柳

老朋友张平从日本回国，小李叫了几个朋友，给他接风洗尘。席间免不了一番推杯换盏，酒至酣时，小李拿出了两瓶日本酒，笑着说道：“这是我特意给你准备的。”说完，小李给在场的人一一斟上。

张平拿起酒杯，放在鼻子前一闻，连连摇头道：“酸，酸……”

小李奇了：“酒还会酸？”随后，他也端起杯子尝了一口，果不其然，酸得浑身都颤抖了，小李生气地说：“这是什么酒啊？怎么比醋还酸？我明天找超市去，酒坏了还卖。”

张平“哈哈”大笑，指着酒瓶，说：“你仔细看看，这是酒吗？”

小李接过酒瓶，一看，上面全是日文，自己一个字也不认识啊！

张平解释道：“这上面的日文，它的意思是‘北海道食醋’，能不酸吗？”

听了张平的话，小李才知道自己闹了个大笑话。原来昨天他去超市购物，在进口区误把醋当成了酒，所以才闹了这么一出。

第二天，小李找到超市，要求退回两瓶日本醋，可超市的工作人员只同意退换一瓶，理由是另一瓶已经开封食用，不予退换。

小李愤愤不平：“这醋的外包



装上根本没有中文标签，要不然，我怎么会买错？”

超市工作人员说道：“这醋是日本进口的，所以没有中文字样。再说，超市有工作人员，你完全可以咨询他们，是你马虎大意买错了东西，怎么能怪超市？”

小李不服道：“我买什么都要问别人，岂不是要烦死？”

双方你一言我一语，各说各的理，互不相让。

争论没有结果，小李从超市回来后一直耿耿于怀：如果进口食品都贴了中文标签，岂不是一切问题都解决了？难道就没有这方面的规定？想到这，他拨打了律师事务所的电话。

接电话的律师问明了情况，说：“这种情况，超市是有责任的，你完全可以通过法律途径得到赔偿。”

于是，小李通过向消费者保护协会投诉，获得了该超市日本醋的十倍赔偿。

律师点评：

《看不懂的进口食品》故事涉及的一个法律问题，即进口食品在国内销售应当具备的法定条件。

根据《食品安全法》规定，进口的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应当有中文标签、中文说明书，标签、说明书应载明食品的原产地及境内代理商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否则，无论进口食品是否有质量问题，消费者都有权要求退款、退货及相应赔偿。

当然，消费者在维护自身权利时，必须要保留好购物小票、收据等凭证，否则，你有再充足的理由，维权效果也难免会受损。

（**发稿编辑**：曹晴雯）

（**题图**：张恩卫）

·本刊信息传真·

法律知识故事征文

本刊推出的“法律知识故事”，通过发生在我们身边的、短小而具体的、在法理上容易混淆的个案，生动、形象地宣传法律知识。这些知识注重现实性、实用性，真正起到解剖一个案例、明白一个道理的作用。

为了把这个栏目办得更好，我刊决定面向全国征文。

来稿方法：1. 从邮局寄发，请在信封上注明“法律知识故事”字样，本刊地址：上海市绍兴路74号《故事会》杂志社，邮编：200020。2.从网上传递，可寄至以下邮箱：fabianji@126.com,请在主题上注明“法律知识故事”字样。凡已与我刊编辑有联系的作者，稿件可继续投该编辑。




局长下跪



□刘　勋

最近，丁永富局长的心情真可谓是“过山车”。市委组织部正式通知，他被列为副市长的候选人了，可当丁局长了解到其他两个竞争对手是谁后，兴奋劲儿便一扫而空。因为这两个对手的实力太强大了，丁局长不禁调侃自己，看来这次也就是当个“陪练”喽！

这边心情还没平复，老家那边又传来消息，丁局长年逾九旬的老父亲过世了。他向组织部告了假回老家奔丧，领导认为其情况特殊，就把竞争上岗的测评延期了。

对于父亲的去世，丁局长其实没太多悲伤，一是因为父亲已高寿，算是喜丧了；二是他与父亲的感情向来平平。丁局长一直嫌弃自己是农村出身，父亲又是个没权没势的庄稼人，除了小时候的几个香馍馍，也没给过他什么好东西。

这次回老家奔丧，丁局长还有个很大的心病，老家有“谢孝”的习俗，要求孝子在下葬当天，跪谢所有来吊唁的亲友、乡邻，尤其是要给抬棺人三跪九叩，而且跪谢的对象不分老幼、不论辈分。

丁永富当了几年局长，又在实权部门，平时都是别人恨不得给他下跪，求他办事。现在因为这谢孝的习俗，是要他给别人下跪，要知

道，下葬当天，他的下属、同僚都可能会来吊唁，这可让他怎么跪得下去哟！

秘书小吴脑子活络，马上联系了丁局长老家的乡党委书记，要求他做村支书的工作，以丁局长父亲的葬礼为契机，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废除跪谢的仪式。

第二天一早，丁局长到了老家，村支书立马给他汇报了情况："我亲自去做了村里几位老长辈的思想工作，大部分都同意废除旧习俗，只是您堂叔他没答应……"

丁局长只得硬着头皮去找堂叔商量。堂叔态度坚决，说不能坏了祖上的规矩。后来，经丁局长好一番软磨硬泡，堂叔才松了口："跪谢宾客可以免，但三跪九叩抬棺人，是万万免不得！再说抬棺人到时候就在棺木边上，这也算是给你老爹下跪，难道你也跪不了？"

下午，仪式要开始了，老人的棺材披红挂彩，十几个青壮年在边上站成一排。以丁局长堂叔为首的一众老人围在灵堂门口，他们其实是来监督丁局长谢孝的。一切准备就绪，丁局长身披重孝，面无表情地站在灵堂里，面对着那十几个抬棺人，他的膝盖却怎么都弯不下去……

"孝子跪谢抬棺人，先人上路如腾云！"只听丁局长堂叔扯着嗓子高喊一声，门口的老人们则随声附和，而且声音越来越高，可丁局长的腿依然绷得直直的。老长辈们都气得不轻，要不是有人拦着，堂叔真恨不得冲进来，用拐杖打弯丁局长的腿。

局面正尴尬时，秘书小吴匆匆赶来，上前对丁局长附耳说了几句，谁料丁局长听罢，脸色立变，忽地大喊"我的老爹啊"，随即"扑通"一声跪了下来。

是什么话让丁局长跪下了呢？

原来秘书小吴告诉丁局长，今天纪委查处了一批退休的老干部，其中就有丁局长那两位竞争对手的父亲，上头查出他们利用职务之便徇私舞弊，做了不少见不得人的事。就这样，那两位"实力强大"的竞争对手，背后的"靠山"一夜倒塌……

这个消息犹如一支润滑剂，让丁局长生锈的膝盖一下子弯了下去。他心里五味杂陈，想起自己的老父亲一生清贫、无权无势，虽然什么都给不了他，却在此刻留给了他一份难得的体面和干净。

（**发稿编辑**：丁娴瑶）

（**题图**：张恩卫）

早期，人们以打猎为生，传下了包罗万象的《猎经》。相传，看过《猎经》的人，打猎时可随心所欲、无所不能，然而，《猎经》也有自己的规则——“因序而猎，可得善终；为利而猎，必遭天谴”……

猎经

□大刀红



1.倒吊猪

范盛退休前是县森林警察大队的队长，退休后，因为他妻子舒胜莲是农村人，所以就回到乡下陪老伴。范盛经验丰富，对付盗猎偷猎的不法之徒，很有一套办法，林业局的局长碰到疑难案件，经常向他请教。

这天，范盛接到林业局局长的电话，让他火速赶到坟淌坪林场，说接他的车已经到达门前。范盛跟妻子舒胜莲打了声招呼，换了套迷彩服，上了局长专门派来接他的绿色吉普车。

从范盛家到坟淌坪林场大约有一百二十公里，等范盛赶到时，局长一行二十多人已经等在那里了。范盛看到，大家都围着一个年轻人，纷纷询问着什么，年轻人神色紧张地站在那里。这个年轻人名叫胡高峰，是林场的职工，范盛曾经见过。

范盛走上前问：“局长，有什么事情？”

局长见范盛来了，马上握着范

盛的手说："范队长，你总算来了，这坟淌坪林场可出了大事！"

局长说，一个星期前，林业局接到沿海一个城市公安系统发来的协查通报，说他们在高速公路上截获了一辆小型改装货车，小货车被改装成冷库车，里面堆满了野兔、野猪、麂子、果子狸、猪獾、狗獾等野生动物的尸体，有五六十具之多。听货主说，他是花了五万块钱，从本县一个男人手里高价收下的货。男人对自己身份很保密，货主也不知道男人叫什么名字。

局长接着对范盛说："你退休后，我们培养了一个叫丁小寿的年轻队长，他是从公安局调来的，我就把这项任务交给了丁小寿负责。"

丁小寿在各个林场巡查了一番，最后发现，坟淌坪林场管理松懈，并且听附近的村民说，看见过陌生人背着口袋在林场的僻静小路上出入，口袋里疑似装有野生动物。于是，丁小寿组织了三个小组巡山。他自己和胡高峰一个小组，负责凤凰山片区。没想到到了凤凰山，只一眨眼的工夫，两个人就走散了。胡高峰喊了半天，又找了半天，都不见丁小寿的踪影，就忙赶回林场，打电话向林业局求救。

范盛听完，问："离丁小寿失踪已经多久了？"

"五个小时了吧。"胡高峰看了看手表。

"走，到凤凰山去。"范盛知道，丁小寿失踪有三种情况，一是遭到动物攻击；二是失足跌下悬崖；三是中了偷猎者设下的陷阱和机关。无论哪一种，如果救援稍有延迟，就会危及生命，特别是在茫无边际的原始森林里，更是如此。

救人如救火，一队人马沿着巡山小路向凤凰山出发。这些年，由于国家推行退耕还林政策，当地老百姓陆续外迁，虽然路边能见到许多瓦房，但人去楼空，年久失修，已经变得破烂不堪。巡山小路被遮天的大树挡住，细流从树的根部渗出，在小路上形成泥潭，泥泞难行。

走了约摸一个小时，来到凤凰山，大家分开搜寻。过了一会儿，范盛叫道："你们看。"

大家赶到范盛身边，顺着范盛手指的地方一看，在前方约摸三十米的地方，有一个东西被高高地吊在那里，一动不动。走近一瞧，果然是丁小寿。丁小寿的右脚被绳套牢牢地套住，挂在一根胳臂粗的栗树树枝上，离地面足有两米高。

范盛说："救人要紧！"说完，他灵敏地爬上栗树，六十多岁的人，

身手依然矫健。范盛站在栗树上，双手抓紧高处的树枝，用脚将吊着丁小寿的树枝压下。众人将丁小寿脚上的绳套解下，放在地上，探探他的鼻息，又摸摸他的脉搏，发现丁小寿气息还在，总算放下了心。

随行医护人员开始给丁小寿做心肺复苏。范盛随手劈了两根竹子，又砍断几根细葛藤，做成了一副担架，在担架上面铺了一层肥厚的芭蕉树叶。众人将丁小寿抬回林场，然后转到车上，送到县医院治疗。

输了几瓶营养液，又睡了一个晚上，丁小寿的精神好了不少，终于能够开口说话了。为了尽快弄清原因，范盛让丁小寿把事情经过讲清楚。

丁小寿说 ：“昨天，我和胡高峰两个人去凤凰山巡山。胡高峰走在前面，我在后面。我发现路边有个铁丝套，就留下来清除铁丝套。大概就在这个时候，和胡高峰走散了。”丁小寿说，清理完铁丝套，他想和胡高峰会合，没想到小路上全是泥泞的积水，积水中有一块石头，刚好可以躲过积水。他踩上那块石头后，人一下子被扯了起来，树枝的弹性非常大，他当时就被震昏过去，直到被营救。

“抓我的是什么机关？”丁小寿问。

“倒吊猪。”范盛回答道。

“倒吊猪”是一种专门捕捉野猪的绳套，绳套和触发机关绑在一根弹性很好的树枝上，然后将树枝压弯。野猪如果钻进绳套触发机关，树枝就会恢复原状，绳套收缩拉紧，野猪就会被套住，吊在半空中。野猪被套住后，会极力挣扎，可是它们在半空中无处借力，六个小时内就会精疲力竭，死于非命。

这次丁小寿被巨大的弹力震



昏，事隔七小时没有丢命，真是不幸中的万幸。

那个“倒吊猪”的绳套，范盛把它解下来，仔细研究过后，变了脸色，心里揣测道：快四十年了，难道真的是他吗？

正在范盛推断偷猎者是谁的时候，一桩更大的事情发生了。

三天后，林业局局长打电话对范盛说：“你尽快到我办公室来一下，又有麻烦了。”

2.铁夹子

到了局长办公室，局长对范盛说：“我们成立了一个坟淌坪事件调查组，局党委初步决定，由你担任调查组组长，你一定要把事情查个水落石出。”

范盛忙问：“又出什么事了？”

局长说：“胡高峰在巡山时，被铁夹子夹住了右腿。幸好他们这次是两人一组，他的搭档邱宗鸣马上向局里报告，把胡高峰送到医院。唉，经过抢救，胡高峰的命虽然保住了，可人残疾了，一辈子只能拄着拐杖走路。现在，坟淌坪林场的职工都人心惶惶，不知道山里到底有多少陷阱和机关，不敢去巡山。”

也是呀，先是伤了丁小寿，后又残了胡高峰。范盛想了想，决定明天就去坟淌坪林场调查，顺便把所有的陷阱和机关清除。他向局长提出，让丁小寿和邱宗鸣做自己的助手，局长同意了。

丁小寿虽然身体还未痊愈，但一想到自己堂堂的县林业局公安大队长被“倒吊猪”捕获的情景，就咽不下这口气。范盛选他当助手，正合他的心意，另外，他还想看看这位前辈到底有什么过人的本领。

范盛和丁小寿开车来到林场，邱宗鸣早在那儿等着他们了。

“铁夹子在哪儿？”范盛问邱宗鸣。

邱宗鸣把范盛领到仓库，一个硕大的铁夹子被放置在仓库的角落里。铁夹子约摸有二十多斤重，就像人的牙齿一样，紧紧闭合。范盛知道，铁夹子分为大小两种，小的用来抓捕猴、獾之类的小型动物；而这种二十多斤的大铁夹子，则是专门捕猎野猪、金钱豹等大型野兽的。野兽如果踩上去，触发机关，铁夹子就会合上“牙齿”，狠狠地将腿咬住，轻则伤筋断骨，重则小命难保。

范盛问：“坟淌坪林场的大型动物多吗？”

邱宗鸣说："多呀，有野猪、熊，还有花豹。为了避免和这些动物发生正面接触，我们巡山时身上都佩有牛铃，它们远远地听见铃声，就会避开。"

范盛笑了笑，这个牛铃驱兽的方法，还是他想出来的。当初，有两名护林员巡山时和一头狗熊在密林相遇，一名护林员被狗熊咬死，另一名侥幸逃脱。后来，范盛看见老百姓在农闲时，将耕地的黄牛放在原始森林散养，却并没有被野兽侵害，一打听才知道，黄牛脖子上系了个铃铛，铃声能传到很远的地方。黄牛性格倔强，有一股宁死不屈的狠劲，就连狗熊也要惧怕三分，所以，野生动物听到铃声后会主动回避。范盛弄清楚后，便想到了让巡山员佩铃的主意。果然，从那以后，再也没有发生巡山人员和猛兽相遇的事件。

范盛说："从目前的两起突发事件来看，有人在坟淌坪林场偷猎，而且偷猎者对林场工作人员的作息时间掌握得清清楚楚，搞不好，已经在山上布满了捕猎的陷阱。我断定，他下一步想捕获更值钱的大型动物，你们想想，你们这里什么动物最值钱？"

邱宗鸣说："这个行情，我倒是清楚一些。前不久，有个专门做药材生意的朋友找到我，让我帮他弄些珍稀药材。野生熊胆十万元一副，野生麝香香囊二十万元一个。我当时对他说，'这些都是国家一级保护动物，你这是想让我坐牢吗？'就回绝他了。"

范盛叹了口气说："没想到，这几年，这几味药材身价飙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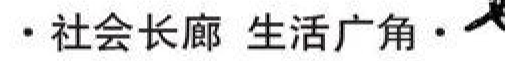
丁小寿也说："我当上林业局公安大队长后，经常有朋友找我，问我有没有没收的羚羊头、金钱豹皮和荷叶豹皮，说这些东西摆在家里，是身份和地位的象征。"

丁小寿说完，问范盛："范队长，听说您在当队长的时候，就像是长了天眼一样，看一下偷猎工具，就知道是谁偷猎的，以至于后来没有人敢偷猎。请问，您现在清楚坟淌坪的偷猎贼是谁了吗？"

范盛说："偷猎贼是谁，我现在并不清楚。眼下必须到山上去，找到他设下的陷阱，才能做出正确判断。"说完，范盛让丁小寿和邱宗鸣两个人背上巡山背包，说要到山上去巡查，这些天，吃住拉撒全都在山上解决。

准备妥当，范盛对丁小寿和邱宗鸣说："我们今天到四道梁去。"

"为什么？"丁小寿和邱宗鸣



不相信，范盛对这坟淌坪林场会比他们还熟悉。

范盛说：“直觉，我感觉偷猎分子最近就在那一带活动，准备偷猎野猪和金钱豹。”

“凭直觉行动？”丁小寿有些想笑，但局长说过，一切行动都得听范盛的。丁小寿和邱宗鸣只好跟着范盛，向四道梁方向走去。一路上，范盛根据地形，准确地摘除了几十个铁丝做成的圈套，这些铁丝套全是逮兔子、野鸡、猪獾等体形较小的野生动物的，让丁小寿和邱宗鸣佩服不已。

快到四道梁时，三个人的水喝光了，邱宗鸣说：“我去溪边打水。”说完，他就沿着一条长满茅草的小路，向溪边走去。

“不要动！”范盛大叫一声，让邱宗鸣停下脚步，一边砍下一根两米长的树枝。

范盛走到邱宗鸣身边，用树枝向前面的草丛中挑去，只听见“咔嚓”一声，从草丛中蹦出一个东西，将树枝狠狠地咬断成两截。

“铁夹子！”邱宗鸣叫了起来，脸色变得煞白，如果不是范盛阻止，他很可能会和胡高峰一样，变成残疾人。过了许久，他才问范盛：“您怎么知道那里有陷阱？”

范盛说：“这条小路，是野猪喝水时踩出来的，在这样的路上下铁夹子，是不会失手的。你们要小心了，这附近有成群的野猪，也有以野猪为食的金钱豹，有人在这里布下了大量陷阱。天色太晚了，我们先找个地方住下。”



丁小寿忍不住问：“您怎么知道这附近有野猪和金钱豹？”

“《猎经》你们应当听说过吧，”范盛淡淡地说，“我就是那个看过《猎经》的人。”



3.封山术

见两个年轻人怔住了，范盛卖了个关子说：“我们先找间空房住下，喂饱肚子以后，我把我岳父的故事讲给你们听。”

丁小寿和邱宗鸣两个人在林业系统任职已久，也知道《猎经》的故事。相传很久以前，人们以打猎为生，后来，人们逐渐掌握了野兽的活动习性，写下了《猎经》。《猎经》由族长保管，根据其中的方法狩猎，可以让族人不饿肚子，可随着时间流逝，《猎经》逐渐失传了。

四道梁以前有个居民点，居民全部外迁后，就成了无人区。三个人找了一间相对安全的板房，住了进去。简单地吃过晚餐，丁小寿和邱宗鸣凑在木板床上，围着范盛，让范盛讲《猎经》的故事。

范盛缓缓地说了起来：“四十多年前，我还是一个十八岁的毛头小伙子，被分到龙门河林场工作。那时，林场的职能不是植树，而是伐木，将参天大树砍倒后，分解成木料，运到全国各地，支援建设。林场的年轻职工很多，闲暇时候，总爱带着自制的猎铳，去山上打些野兔、雉鸡，填补一下生活的空虚，顺便也打打牙祭。当时，我和一个叫甘发根的年轻人关系特好，形影不离，经常一起出门打猎。”

从龙门河林场上山的路，要经过龙门村，那里住着一户人家，男主人叫舒生，生得膀大腰圆，是个猎人。听当地人说，舒生不光狩猎有一套本事，更有一套“封山”的法术，可以将山“封”住。他把山“封”住后，猎物便会消失不见。

舒生有个女儿，名叫舒胜莲，和范盛、甘发根年纪相仿，黑色的长发，白色的米牙，生得清清爽爽，很是漂亮。范盛和甘发根对舒胜莲很有好感，每次上山打猎，从舒生门前经过，总要在那里停留一段时间。舒生爱抽烟，范盛和甘发根总是备上好烟，假装向舒生讨教狩猎的本事，给舒生装烟，觅得和舒胜莲搭话的机会。

有一天，范盛和甘发根到南山打雉鸡。舒生听了他们的意图，笑着说：“今天，老天‘封山’了，你们到南山，连鸡毛都看不见，不如在家里睡觉。”

范盛和甘发根不信，因为他们最近到南山打野鸡，从没有空手而归。但那次，舒生说得很准，平常满地可见的野鸡，如同消失了一般，一只也没有见着。

两个人回去，见到舒胜莲，就

把这事说给她听，舒胜莲说："跟你们说吧，我爹真的会封山，山封住了，你们什么也打不到。"

范盛和甘发根听了，却认为事出凑巧，不以为意。但后来几次，舒生次次说准，范盛和甘发根才心服口服，认定舒生有"封山"的本领。

甘发根这个人比范盛有心机，竟然从舒胜莲的嘴里套出舒生是读过《猎经》的猎人。

那天，甘发根一个人找到舒胜莲，两个人聊到"封山"，甘发根假装不信。舒胜莲掐掐手指，对甘发根说："猎山有山经，猎水有水经。不信，你跟我去，我抓条娃娃鱼给你看。"说完，她拿着一根线，带上一根针，把甘发根带到小河边。舒胜莲将针弯成鱼钩，系上线，在溪边抓了条小虫，挂在鱼钩上，抛入平静的溪水中。

小溪清澈见底，一览无余。甘发根看见，仿佛舒胜莲施了魔法，从石缝里涌出七八条胳膊长的娃娃鱼，争相咬钩。舒胜莲拉了一条娃娃鱼上岸，解下钩，却又将娃娃鱼扔进水里，说："娃娃鱼正在产卵，不可伤了性命。"看得甘发根目瞪口呆。

过了一段时间，林场有人被沸水烫伤，因为天气太热，伤口创面化脓，打了半个月消炎针，仍治疗不好，如果继续下去，有可能性命不保。当地有个老中医说："要是有猪獾油就好了，涂抹上猪獾油，不出几天，创面就会愈合。"

猪獾油是冬天抓住猪獾，取出脂肪，熬制而成的，只能在冬天贮藏，到了夏天，就会变质。眼下正是三伏天，如果想得到猪獾油，只能抓只活的猪獾，熬出猪獾油。

林场的场长知道范盛和甘发根打猎有点本事，就把这个任务交给了他们。两人在山上下套、设陷阱，捣鼓了两三天，连猪獾毛也没逮着一根。甘发根脑子聪明，对范盛说："可能是舒生把山封住了，我们去求他吧。"

两个人买了一条好烟，把事情的原委讲给舒生听了，请他帮忙打只猪獾救人。

舒生听了两人的话，闭上眼，用手指掐了掐，摇头晃脑了半天，说："唉，你们不知道，这是山神封山，并不是我能阻止的，我帮不了你们这个忙。"

范盛和甘发根再三恳求，舒生经不住两人软磨硬泡，考虑了一会儿，答应下来，对两人说："猪獾正在繁殖季节，现在这个时候打猪

獾，真是造孽呀！”说完，他随手拿了副弓弩，出门去了。

见舒生出了门，甘发根让范盛缠住舒胜莲，假装和舒胜莲聊天，他悄悄地跟在舒生后面，远远瞧见舒生走到一个叫百花沟的地方……

甘发根不清楚舒生去百花沟做什么。百花沟他们也去过，除了有些青蛙、鱼、蛇之类的东西，根本没有其他野生动物。

约摸过了一个小时，舒生回来了，手里拎着一只猪獾，猪獾头上正中一支羽毛箭。舒生把猪獾递给范盛说：“快拿去救人吧。”

范盛和甘发根拿着猪獾回到林场，两个人剥下猪獾的脂肪，慢慢在锅里熬着。在熬制过程中，甘发根跟范盛说了舒生去百花沟的事，两个人都琢磨着，一声不吭。等猪獾油熬好，两个人相视一笑，说：“晚上到百花沟去。”

到了晚上，两个人拿着手电，来到百花沟。到了百花沟的中心地带，突然，他们觉得手电前面全是绿油油的一片，时明时灭，似乎是萤火虫的光芒。两个人忐忑不安，心想：这不会是传说中的鬼火吧？

还是甘发根胆大，对范盛说：“既然来了，还是去看看吧。”范盛握着手里的火铳，大着胆子，跟着甘发根向前走去。

手电光很明亮，仿佛把那些绿光固定住一样。两个人走到那些绿光前面一看，惊呆了，那里竟然有几十只大小不一的猪獾，仿佛在聚会一般。由于猪獾是夜行动物，眼睛被手电强烈的光照住，短暂失明，都呆呆地立在那里。范盛叫道：“这么多猪獾！这不会是我眼花了吧？”他心里一激动，手一抖，手电掉在地上。猛然间，两个人感觉猪獾从身边迅速溜走。等甘发根把手电再次拾起来，眼前那惊人的一幕已经不复存在……



从那以后，范盛和甘发根才真正相信，这世上真的有《猎经》这本书。

“那后来呢？”邱宗鸣和丁小寿听了范盛的讲述，欲罢不能。

范盛说：“今天我们摧毁的那些陷阱机关，全是《猎经》上记载的套路。”

邱宗鸣和丁小寿对视了一眼，不约而同地想到了什么。

4.熊之祸

范盛说：“除了我，还有一个人看过《猎经》，就是甘发根。这些天，我看了设陷阱的套路，和《猎经》里的套路相同。我怀疑，这次在林场布设陷阱的人就是甘发根。”

自从在百花沟目睹了猪獾聚会的那一幕，范盛和甘发根就迷上了《猎经》，有事没事就到舒生那儿串门。舒生知道他们的意图，对他们说：“你们别指望我教你们《猎经》，学《猎经》的人，必须有很强的自制力。如果以猎谋利，就会遗害终身。”

舒生把《猎经》开篇的几句话念给他们听，说：“因序而猎，可得善终；为利而猎，必遭天谴。”

范盛见舒生说出这话，就知道舒生不会把《猎经》传给他们，渐渐地就不太去舒生家了。不久，在一次伐木的时候，范盛受伤，回家休养了两个月。

等范盛痊愈回到林场，发现甘发根经常独来独往。听人说，甘发根在和舒胜莲谈恋爱，范盛不好掺和，两个人从此有了明显的隔阂，少了沟通。

过了两个月，范盛发现，甘发根出手很阔绰，抽的是好烟，喝的是好酒，还和场长关系走得很近。听人说，甘发根捕猎的本领变得很是高超，不光出售珍稀动物的皮毛，还经常给场长送野味，很得场长赏识。那时候，野生动物不受保护，打野物是很平常的事，可以进行交易，根本没人追究。

过了段时间，范盛听人说，场长为了当上县林业局局长，准备巴结县长，给县长送四只熊掌。场长把这个任务交给了甘发根，说自己如果当上局长，就把场长的位子交给甘发根，甘发根欣然答应。

其实这时候，甘发根已经得到了《猎经》。甘发根清楚，他不可能从舒生那里弄到《猎经》，于是就想法和舒生的女儿舒胜莲谈起了恋爱。舒胜莲十八岁，正是青春似火的年纪，甘发根从县城给她带来

女孩子喜欢的发夹、头绳、衬衣，把她哄得开开心心。在甘发根的唆使下，舒胜莲把父亲秘藏的《猎经》交给了他。甘发根是个聪明人，看了两天，便明白了一切。《猎经》分为两章，一章是讲各种动物的迁徙规律，不同的季节，动物因为觅食、繁殖等原因，迁徙地点也不同。另一章是讲怎么用陷阱和机关猎捕各种动物。甘发根将《猎经》倒背如流，现学现用，猎捕各种野物如同囊中取物，发了一笔横财。

接到场长布置的任务，甘发根掐指一算，现在正是母熊产仔的季节，应当在南方一带的山林活动。甘发根带着两个枪手来到南山，找到一个位置藏匿，等熊现身。正午过后，三人便看见一只母熊带着两只小熊，优哉游哉地慢慢走来。

一个枪手立功心切，没有等甘发根发话，便一枪放去，母熊被击中，怒吼一声，山摇地动，横着身子滚下了山……

三个人忙到山下去查看，可是地上只有一摊血迹，母熊已不见踪影。两只小熊傻傻地坐在那里，见了人不躲开，反而亲近地扑了上来。两个枪手一人抓了一只，说拿回家给小孩玩。

甘发根没有想到，这次打熊不成，从此陷入万劫不复的困境。

当天晚上，林场的人听见，房子外面有熊发出撕心裂肺的吼叫声。甘发根知道，那是母熊找熊仔发出的声音，他拎起枪，想出去找母熊，可母熊仿佛嗅到了他的气味，远远地逃开了。甘发根知道，必须把母熊的事处理好，否则，发疯的母熊祸患无穷。他去找枪手，让他们把小熊放了，可一个枪手说，他的孩子怕小熊跑了，就把小熊的脖子用绳子系住，小熊爬树时，被树杈挂住，吊死了。他们就把小熊剥了皮，炖了肉……

甘发根一听，倒吸一口凉气："难怪昨晚母熊狂号呢。"

还没等甘发根找到母熊，他一直担心的事终于发生了——场长的儿子放学回家，被疯狂的母熊抓住，咬断了喉咙。场长五十多岁，只有这么一个儿子。他悲痛欲绝，将丧子之痛迁怒于甘发根。

1980 年，普降大雨，许多地方遭受了泥石流灾害，国家这时已经认识到伐木对大自然的危害，于是大力提倡植树造林。场长借着清退部分伐木工的机会，将甘发根清退回家。

有没有工作，甘发根无所谓，

没有了工作的羁绊，他更可以为所欲为地捕猎。但这时，国家对野生动物的管理越来越严，对捕猎珍稀动物的人，要判处重刑。

甘发根不信这个邪，他接到一个订单，对方要三张金丝猴皮，开价很是诱人。于是，甘发根冒着把牢底坐穿的危险，猎杀了三只金丝猴，结果在交易时被现场抓获。

范盛说："甘发根因此被判了无期徒刑。他服刑前，我曾去看过他。他对我说：'你把舒胜莲娶了吧，她是个好姑娘。'原来甘发根乱捕滥猎，舒生认为他违背了《猎经》的本意，必遭天谴，一直没有同意他和舒胜莲的婚事。后来，我就娶了舒胜莲，舒生顺理成章地把《猎经》传给了我。"

范盛讲完了。丁小寿问："您给我们讲《猎经》的故事，到底是想告诉我们一件什么样的事呢？"

范盛说："这次你们遇见的'倒吊猪'和'铁夹子'，布置的方式，和《猎经》上记载的一模一样。这世上只有三个人看过《猎经》，我岳父、我、甘发根，我怀疑，甘发根可能已经减刑，放回家了……"

5.穿心箭

第二天，三个人又巡视了一番，捣毁了几个捕猎野猪的陷阱，回到县林业局。

范盛对局长说："我想去邻省监狱查看一下甘发根的信息。"局长批准了范盛的请求。



范盛带着函件，来到了甘发根服刑的监狱。没想到监狱长一听范盛说了来意，就连连摇头："你说甘发根在偷猎？这不可能！甘发根因为抗拒改造，多次越狱，所以一

直没有减刑。在半年前，他突发脑溢血，在监狱里死亡了。”

范盛大吃一惊，没想到甘发根已经死了，可那些陷阱机关，分明是《猎经》上的手法呀，难道甘发根还有徒弟不成？范盛就问监狱长：“监狱里有和他相熟的人吗？”

监狱长说：“他同监舍有一个叫余长江的老头，和他年纪相仿，判的也是无期，两个人在一起住了有十五年吧。余长江经过减刑，快要出狱了。”

范盛见到余长江，就询问甘发根的事。



余长江叹了一口气，说：“我和甘发根住在同一个监舍，他性格孤僻，不过，我性格很开朗，和他倒是合得来。他一直筹划越狱的事，说出了狱，到了大山里，就是他的天下了，可是每次越狱都没有成功。监舍里只有我和他，倒也自在。可三年前来了个叫黄教雄的人，这个监舍就变得不那么安生了。”

余长江说，黄教雄是个亡命徒，为了争地盘，将另外一个混混捅伤，被判了三年。黄教雄膀大腰圆，刚到监舍就颐指气使。余长江性格随和，和黄教雄没有太大冲突。甘发根却心高气傲，不想听黄教雄的摆布，黄教雄就暗地里欺负他，时常把甘发根打得鼻青脸肿，还把他的饭碗打翻，不给他饭吃。没想到甘发根居然用一根细线，轻而易举地逮住了两只老鼠，然后将老鼠的内脏剔除，吃了老鼠的肉。

黄教雄以前也学过狩猎，见了甘发根的绳套技术，不由得目瞪口呆，暗暗佩服。于是，他好言好语地求甘发根传他技艺，甘发根却始终不搭理他。黄教雄便软硬兼施，时而拳脚相加，时而低三下四，甘发根一直没有松口。

余长江接着说，在黄教雄要出

狱前的两个月，有一天，甘发根突然答应了黄教雄的请求，说要把《猎经》上记载的本领，悉数传授给黄教雄。从这天开始，甘发根每天都让黄教雄背诵各种动物一年四季不断变换的藏身之所，又手绘草图，教黄教雄如何布置机关陷阱。

听了余长江的话，范盛说："我明白了，那些陷阱和圈套，全是黄教雄所为。"

余长江说："这我不清楚。不过黄教雄确实曾向甘发根请教捕熊的方法。据说熊胆和熊掌在沿海大城市已经涨到几十万了。"

当时，甘发根答应了，对黄教雄说："现在，外面猎枪早已经被没收了，连火药也禁了。像熊这么大的动物，你只能靠机关捕获了。我发明了一个机关，叫'穿心箭'。这机关虽然复杂，但是很实用，如果熊触动机关，机关上的箭就会发出，将熊穿心而过，一箭毙命。"由于机关太过复杂，甘发根还画了张草图，交给黄教雄。

没过多长时间，黄教雄就出狱了。

余长江说，黄教雄出狱后，自己曾经问过甘发根："你把《猎经》教给黄教雄，就不怕他出去为非作歹？"

甘发根没有正面回答，只是淡淡地说："《猎经》上说得好：因序而猎，可得善终；为利而猎，必遭天谴。"

甘发根说这话的时候带着自嘲的微笑，显得十分意味深长，给余长江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没过多久，甘发根就突发脑溢血，在睡梦中死了。

范盛回到县城，把在监狱探访到的情况向局长汇报，说："从目前掌握的情况来看，偷猎的人是黄教雄无疑。只是这黄教雄学过《猎经》，有一套在山中生活的本领，抓捕很有难度。而且，他最近在山中布下了许多陷阱，我们也应当有所提防，免得再次伤人。我提议，开展一次搜山行动，就算抓捕不到黄教雄，也要将他设下的陷阱一一捣毁。"

局长对范盛说："那你说，要从哪儿开始搜山呢？"

范盛说："依《猎经》所述，现在正是黑熊交配的季节，黑熊应当都在大老岭附近活动。大老岭附近也是香麝的活动场所，而黄教雄想偷猎的正是熊胆、熊掌和麝香。他学会了'穿心箭'，必然会设下机关用来捕熊，所以，捣毁'穿心箭'是我们现在的当务之急。"

局长点点头，说："我联系一下公安局，让他们抽调一部分警力协助我们一起搜山。"

6.遭天谴

搜山的队伍有一百多人，分成了十组，最危险的大老岭原始森林由范盛带着丁小寿、邱宗鸣等一行人前往。果然，在去大老岭的路上，他们发现了几具被铁丝套套住的香麝的尸体，但让范盛大感意外的是，公香麝身上的香囊，竟然没有被取走。

走到大老岭附近的一条深沟，大家都闻到一股很臭的气味，就像动物尸体腐烂的味道。丁小寿和邱宗鸣顺着臭味寻去，不一会儿，便吓得跑回大部队。邱宗鸣大口呕吐了好一会儿，才对范盛说："那边死了一个人，被动物吃得只剩下一副骨架了。"

范盛见过大场面，走过去一看，只见有一具尸骨倒在地上，一根一头削得锋利似箭、杯口粗的竹子，就像箭一样地刺进他的胸口，尸体上的肉被动物啃食殆尽，只剩下骨架。尸骨一旁，还有一个包，里面有铁丝、橡胶绳等制作陷阱机关的物品。包里面还有一个笔记本，范盛拿起来翻阅，上面记录的竟然是《猎经》上的内容，最后一页，就是"穿心箭"的制作方法。范盛看了后，摇了摇头。

"怎么了？"丁小寿问，他迫切想学到《猎经》上的神秘内容。

范盛叹了口气，说："甘发根改变了制作'穿心箭'的步骤，黄教雄按照甘发根的草图，自己触发机关，将自己射死。"

到了这时，范盛这才明白甘发根的用心。甘发根在监狱不堪忍受黄教雄的侮辱，在得知黄教雄要出狱时，就开始教授他《猎经》。黄教雄一开始也怕甘发根骗他，在试用甘发根教的绳套和铁夹子捕获到猎物获利后，才相信甘发根教他的本事是真的，于是，开始制作"穿心箭"捕熊。

但黄教雄没有想到的是，甘发根改动了制作"穿心箭"的步骤，让黄教雄将自己射死。

范盛叹了口气，说："《猎经》说得一点也不差：因序而猎，可得善终；为利而猎，必遭天谴。甘发根和黄教雄的行为不就证实了这句箴言吗？"

（**发稿编辑**：吕　佳）

（**题图、插图**：杨宏富）



故事会微信号：story63，欢迎添加故事会微信，参与互动！

·神探夏洛克·

寻找放哨的人

这天夜里，天气极冷。警察在市里巡逻时，发现路边一家珠宝店的橱窗里有手电筒光线闪过，怀疑有盗贼，于是立即请求支援，警车随后赶到。

警察迅速封锁了商店前后门，但为时已晚，盗贼逃跑了。这时，夏洛克也赶来了，他发现展柜已被打开一半，还在珠宝店的地板上发现一部步话机，这说明，有人给盗贼报信。“他们一定有放哨的，”夏洛克说，“刚才我看到有三个人在外面游荡，其中一定有那个放哨的……”警察们迅速行动，最终逮捕了那三个人。

第一个人拄着白手杖，戴着墨镜，他说：“我是一个盲人，正在等车，我在隔壁做会计工作，今晚工作到很晚，听到街上有动静，但我看不见。”

第二个人是个妇女，她对警官说道：“我车坏了，出来找修车铺，你们可以检查我的车，现在它还是坏的。”

第三个人是个无家可归的酒鬼，他手中拿着喝了一半的威士忌酒瓶，瓶中的酒已经有部分结冰了。他含糊不清地说想找个地方睡觉。

听完三人的讲述，夏洛克果断指出酒鬼就是放哨的人。

亲爱的读者，你知道夏洛克为什么这样断定吗？

超级视觉　拍照新姿势

家里有小怪兽玩具手办的朋友，下次你们拍照时，也可以试试这么拍哟！



疯狂QA

有两个人，他们住在同一个胡同里，两家只隔几步路，他们也在同一个工厂上班，可是每天出门上班，却总是一个向左走，一个向右走，这是为什么？

想知道答案吗？



1. 您可直接扫描右侧二维码。
2. 登　录 http://t.cn/R0j1giR。
3. 购买 2017 年 12 月下《故事会》。

动感地带，与您不见不散！上期答案见本期P16。





四面房

徐嘉青

安冬是个走街串巷的小贩。这天，他拉了满满一车西瓜，转悠了好几个村子，最后剩下没多少，看看已经过中午了，正是人家歇晌的时候，就把车停在路边的树荫下，找了个蛇皮袋铺在地上，打算眯上一觉。谁知他这边刚闭上眼睛，就听有人叫道："老板，这瓜咋卖？"

安冬不情愿地睁开眼睛一看，车旁边站着个精瘦的老头，身上的衣裳破旧不堪，心中就有几分不悦，没好气地说："现在不卖。"

这下老头不高兴了，瞪着眼睛问："卖东西的咋能这样？像你这样，生意咋能好得了？"

听老头这么一说，安冬意识到自己的不对了，一骨碌坐起来，赔着笑脸说："对不起啊，老爷子，我才睡着，您就叫我了，美梦被人打扰，滋味可不好受，莫怪莫怪。您老要买西瓜？要是吃，随便挑一个吃，不要钱；要是还想往家里捎两个，五毛一斤，包熟包甜。"

老头高兴地说："恭敬不如从命，那我就挑一个吃吧。"

安冬心想，这老头也真不把自己当外人啊，原本一句客气话，竟

被他当了真。

老头在车斗里左挑右拣，挑了一个西瓜，坐到安冬刚才铺的蛇皮袋上，一拳把西瓜砸开，用手抓着红瓤吃起来，转眼间，一个西瓜就下肚了。老头问 ：“瓜真甜，还想再吃个，咋样？”

安冬说 ：“那就吃呗，啥时候吃好为止。”

老头这下可高兴了，一下子从车斗里抱出俩西瓜来，挨个儿用拳头砸开后吃起来。吃完后，老头把手在衣服上擦了擦，说 ：“这瓜真是不错，谢谢你了！”

安冬这时候睡意全无，见老头也没有马上要走的意思，就问道 ：“老人家，听口音您是咱本地人，一下子能干掉仨西瓜，中午是不是没吃饭呀？”

老头竖起大拇指说 ：“行，你猜得真准。”

安冬微微一笑说 ：“家里是不是没人了？”

老头气呼呼地说 ：“想起这事来我就生气。我一辈子没结婚，自然也就无儿无女，可我有好几个侄子。我没积攒下多少钱，可我住的那个院子位置好，几个侄子都想要。有个侄子跟我说，只要把院子给了他，他保证给我盖一座四面都有门的房子，让我出来进去都方便。这话我相信了，谁知道院子给他了，那房子到现在还是没影儿。”

安冬听了，心里顿时一惊，觉得头皮发麻。他听老辈人说过，四面都有门的房子叫四面房，那可是烧给死人的物什，难道这老头是鬼？他仔细看了看老头，怎么看都觉着不像，就稍稍放了心，装作十分气愤地说 ：“您这侄子也忒不像话了！”

老头叹了口气，说 ：“没法子呀！好了，我得走了。我叫刘江，就是前村的，你到十字街，有个正盖房子的，那就是我侄子家，你找他要西瓜钱去。他要是不给，你就对他说，你叔刘江要一座四面都有门的房子，他不会不给你的。”

老头走了以后，安冬看看时间也差不多了，就打算到村里再转悠一会儿。到了老头说的那个村子，路过十字街时，一看街角果然有户人家正在翻盖房子，他就打算把西瓜钱要回来。

安冬在外面一喊，有个男子从旁边的窝棚里走了出来。安冬把刘江欠自己西瓜钱的事一说，男子生气地说 ：“没事儿一边凉快去，要是我叔能吃你西瓜，我倒着走路。”

安冬见状就说：“你叔可对我说了，他要一座四面都有门的房子。”

一听这话，男子脸色一变，半天没说话，最后乖乖地从兜里掏出钱给了安冬，说：“师傅，你要是再见着我叔，能不能捎个话，让他别再为难我盖房了，他要的东西我马上给他送去。”安冬问男子咋回事儿，男子长叹一声，说：“你没看我正盖房子吗？可往下就没法子盖了。”安冬又问：“咋没法盖？”男子说：“我盖的是堂屋，门留在南墙上，可不知道咋回事儿，不管哪位师傅去垒其他几面的墙，都会在墙上留个门。一问那些师傅，说是垒墙时感觉有人拉着他们的胳膊，不知不觉就把门留那儿了。最后闹得谁也不敢给我盖房了，我正为这事儿苦恼呢。”

安冬说：“这真是怪事一桩，可你给你叔送啥东西呢？”

男子说：“实不相瞒，我叔无儿无女，我们这一辈好几个人都想要他的院子，后来我许诺他百年之后给他烧个四面房，他这才把院子给了我。可等他走的那时候，都流行烧别墅了，四面房不时兴了，人家也不卖这个了，我就没烧。谁知道，这下惹他老人家不高兴了，就在我盖房时暗中使绊子。”

听着男子的叙说，安冬头上直冒虚汗，心想刚才吃自己西瓜的那个刘江真是个鬼呀！可他想到老人那孤苦无依的样子，还是大着胆子说：“我看你还是满足老人家的心愿吧，他现在连个住处都没有，整日在外游荡，搁谁身上受得了？”

男子点头说：“行行，我赶紧去找，说啥我都给叔烧座四面房。”

转过天来，安冬到别的村子去卖瓜，中午在树荫下刚躺下，刘江就过来了，满脸兴奋地说：“谢谢老弟了，我现在有宽敞的四面房住了。”虽然明知道刘江是鬼，安冬却一点儿也不害怕，他问：“这下不埋怨您侄子了？”

刘江把眼一瞪，说：“当初那小子许诺我的，谁知后来他放了鸽子，连个凳子都没烧给我，害得我在下面抬不起头来，我没让他的房子倒掉算是便宜他了。”

安冬问：“现在人家都流行住别墅，您要个老旧的四面房干啥？”

刘江“哈哈”一笑说：“你是不知道，前一段时间别墅流行是不假，可现在变了，流行复古建筑，我有了那座四面房，可有面子了！”

（**发稿编辑**：吕　佳）

（**题图**：孙小片）

吐槽没毛病

- 自从办了健身卡，健身之路算是彻底卡住了。
- 对女生来说，这一天要是能拍出一张满意的自拍，就是有意义的一天。
- 如果你在找到新工作后再辞职，这叫做负责任；但如果你这么对你的女朋友，这就叫做出轨。
- 胖子相亲成功的比例非常低，这大概就是人们常说的重在参与吧。
- 二十几岁的我总是试着在老电脑上跑最新的游戏；三十几岁的我总是试着在性能强悍的新电脑上跑老游戏。
- 人生如戏，你是自己的导演，当然，你老板是制片，你爸妈是编剧，你对象是大牌，谁都能指挥你。
- 你做错事，我可以放你一马。你欺骗我，我也可以放你一马。你伤我心，我还是可以放你一马！但你要记住：我是有脾气的，不是放马的！

（**推荐者**：小　西）

戏说老公



- 婚前总是早早赴约，婚后总是迟迟回家。
- 婚前在你面前百依百顺，婚后在你面前发号施令。
- 婚前常发誓，婚后常发火。
- 婚前常替你做事，婚后常叫你做事。
- 婚前对你说“你是我的一切”，婚后对你说“我是你的一切”。
- 婚前在你面前干净整洁，婚后在你面前不修边幅。

（**推荐者**：潘光贤）



看看你老了吗

◆ 以前介绍自己都自称小某；现在别人叫自己都是老某。

◆ 以前体检表发下来根本不用看；现在体检表发下来根本不敢看。

◆ 以前熬一宿再盯一天也没问题；现在熬一次夜三天也缓不过来。

◆ 以前盼着勤奋实干，能够立功升职；现在盼着天下太平，但求无过。

◆ 以前感冒了出去跑一圈出出汗就好了；现在出去跑一圈出出汗就感冒了。

◆ 以前单位的先进事迹里，你都是加班加点连续奋战的那个；现在单位的先进事迹里，你都是克服腰椎病、高血压、糖尿病、颈椎病坚持工作的那个。

◆ 以前写自己的特长有篮球、足球各种球；现在突然发现只剩下工作经验丰富了。

（**推荐者**：拜拜肉）

反问俗语

◆ “人不知，鬼不觉”，那“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对谁说的？

◆ “路遥识马力，日久见人心”，那“居心叵测”怎么解释？

◆ “一言既出，驷马难追”，“收回成命”算不算数？

◆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十全十美”还提不提了？

◆ “人生如白驹过隙”，怎么还“度日如年”呢？

◆ “不如意事常八九”，“万事如意”说着玩的？

（**推荐者**：罗　斯）

扎心笑段

◆ “不要难过了，你看这世界还有很多美好的东西！”“你知道我最难过的是什么？就是这些美好的东西和我没关系。”

◆ 过去我们通过电话线上网；现在我们通过网络打电话。

过去我们需要猫来上网；现在我们需要网来看猫。

◆ 少壮不努力，老大干快递、摆地摊、摊煎饼、送快餐、干工地、搬砖、和水泥……然后你就会发现，其实就业面还是挺广的。

（**推荐者**：咪　胖）

（**本栏插图**：孙小片）



收费时代

■ 李惟七

一群学生簇拥在三个世纪前的古董书面前，当导游念出封面上的话："世界上最好的东西都是免费的，阳光、空气和母爱。"少年们脸上都露出难以置信的神色。要知道，空气在现代是大项消费，而阳光更是奢侈品。

自从石油枯竭之后，太阳能成为拯救地球能源危机的最后一根稻草，由各国政府统一调度，一丁点儿也不能浪费。从那以后，搬到地下居住的地球人已经有整整两个世纪没有见过真正的阳光，城市造光服务器打开就是白天，关闭就是晚上。

参观完博物馆，少年简明在自己的内心埋下了阳光的种子。

简明回到位于贫民区的家，妈妈形容憔悴地躺在床上，低声地咳嗽着。简明快步走到床前："妈，你感觉怎么样？"

"还是老样子。"简妈妈很无奈。

现代医疗发达，但对空气质量引起的肺病仍然束手无策，简妈妈就因为长期从事高污染工作，染上了肺病。简明按了一下墙上的一个按钮，屏幕上显示，他们的空气只够用一百七十个小时了。政府的救济空气和水本周就会支取完。

简明出了一会儿神，突然问：



"妈，你见过阳光吗？"

"没有。"简妈妈摇头。

"等我长大了，一定给你买阳光罐头，让你见见阳光。"

简妈妈笑了一下，笑容苍老："你爷爷奶奶一辈子都没见过什么阳光，还不是好好地活下来了，都是有钱人没事弄出来的享受，和咱们没关系。"

"博物馆的古董书上说，古代阳光是免费的！"简明的眼神很亮。妈妈望着简明眼中的期盼，苦笑了一下。

这时，通信服务音提示："您有电话。"简明走进自己的房间，同班同学周宇禄的脸出现在了显示屏上。

周宇禄的爸爸开了一家阳光工厂，在电话里，周宇禄告诉简明："阳光罐头的生产商越来越多了，我爸的公司这个月销量下滑得厉害，他想搞个创意大赛，冠军能获得七万地球币！"

简明心里一动，赶紧让周宇禄把详细资料传给他。

大赛要求设计一张能打动顾客的宣传单。经过深思熟虑，简明决定将想象中的日出画出来。

在空气显示还剩六十四个小时的时候，简明终于画完了——他眼里布满血丝，但满含希望。

简明将图片发给周宇禄，周宇禄赞叹不已。不料，周爸爸却告知，这次大奖已内定给了采光部部长的儿子，他希望简明将创意出售。

这天晚上，简明辗转反侧。空气只够用两天了，他还可以申请享受政府补贴给未成年人的空气，可妈妈，就只能等着——

不，绝不！

简明的创意换来了一年的空气和一个阳光罐头。放学后，他迫不及待地回家和妈妈分享。经过一个小巷子时，冷不防一条粗壮的胳膊挡在了他面前。

"小子！大爷最近手头紧，给点空气钱。"一个小流氓朝简明伸出手来，流里流气地说。

"我……没有。"简明有些紧张，下意识地护住了书包。

这个动作落在了小流氓眼里，他招呼同伴："快，把他的书包抢过来！"

简明死死地护住书包，拳头雨点一般打在他身上。一个小流氓用力扯下他手中的书包，几个同伙大笑着把书包打开，为首的小流氓眼睛突然亮了："阳光罐头？"

几个人都凑了过去，为首的小流氓把罐头拿在手里："我一辈子

都没见过这么奢侈的东西……你个穷小子，不会是偷来的吧？”

“还给我！”简明突然发了疯一样冲上去，“这是我的东西！”

为首的小流氓不耐烦地一把将他推开，简明被重重地甩出去撞在墙壁上，昏了过去。

等他醒来，看看时间，已经是夜里了，街道上的人造光非常微弱，他看了看身边空空的书包——什么都没有了。简明将头埋进书包里，痛哭起来。

拖着沉重的双腿回到家里，竟然没有熟悉的咳嗽声。简明唤了一声“妈妈”，没有人回答。他走进房间里，发现床上空空的……

电话里突然传出甜美的提示音：“您有新的留言，请接听，您有新的留言，请接听……”

简明按下屏幕，是妈妈的声音：“简明，上个月仪器诊断过了，我只能活一个月了，没有告诉你……怕你难过。我除了肺以外的其他脏器、血液都是健康的，已经全部出售给医院，为你换了二十年的清洁空气；我的眼睛也是健康的，也出售给医院，换了一个阳光罐头，妈妈知道你想见阳光，日思夜想。这一次，你真的能见到了……”

简明痛哭着向门外冲去，“妈——妈——”

半个月后，在时代阳光工厂的广告创意大赛中，有两幅作品打动了现场所有的评委：一幅是日出时磅礴的金色气象，那完全来自于少年脑海中瑰丽的想象，是人类在稚真的年代才有的贴近自然的纯真灵感。但是，评委们经过整整一天的讨论，却将最佳创意奖给了另一幅作品。

据说，很多评委都哭了。

在另一幅作品当中，一位盲眼的母亲手握一个阳光罐头，上面的字幕写着：阳光如此美好，我愿将双眼捐出——换取阳光，给我的孩子。

曾经，世界上最好的东西都是免费的，阳光、空气和母爱。当时代开始向一切收费，包括阳光、空气——只有母爱，永恒免费。

（推荐者：罗　杰）

（发稿编辑：吕　佳）

（题图：孙小片）

红版编辑部各编辑邮箱：

姚自豪：yaobianji1950@126.com；

吕　佳：lujia411@126.com；

丁娴瑶：dingxianyao@126.com；

陶云韫：taoyunyun1101@163.com；

曹晴雯：caoqingwen0228@126.com。

你到底是谁

■ 黄澄刚

李林因入室盗窃，给判了五年，前不久刚放出来。几天前，他在网吧里认识了一个人，叫王力，也是个刚刑满释放的无业人员。两人一拍即合，商量了一下，决定由李林带着王力重操旧业。

一天傍晚，李林对王力说："我已经物色好了一户人家，他们一家人好像出去旅游了。等天黑之后，我进去拿东西，你就在外面给我把门。事成之后得了钱，咱们七三开，我七你三，怎么样？"王力同意了。



这天夜里，两人果然十分顺利。第二天，李林拿着偷来的东西去找熟人销赃，得了一万块钱赃款，他拿出三千块钱给王力，得意地说："瞧见没有，跟着哥哥，我包你有吃有喝！"

两人就这么接连干了近十起案子。一天，李林觉得这里留下的案子够多了，怕出危险，决定换个地方，他对王力讲了这想法，还说："老弟，你看哥哥我对你不错吧，才几天工夫就给你弄了几万块钱，以后你就跟着我，怎么样？"

王力想了一下说："我是拿了几万，可是你拿的比我多多了！"

李林见王力好像有些不太高兴，就说："怎么，你还嫌钱少啊？盯梢、撬门、拿东西，甚至连销赃都是我干的，你不过就是望了个风么，你就知足吧！"王力摇了摇头："我还是觉得我吃亏了。"

李林生气地说："行，那咱俩今天就分道扬镳吧！"说完，他转身准备要走。

"站住！"王力突然在李林身后恶狠狠地说，"我忍你好久了！告诉你，老子最恨你们这种偷鸡摸狗的人！"

李林惊问道："你到底是谁？"

"老子以前是抢劫犯！"

（发稿编辑：姚自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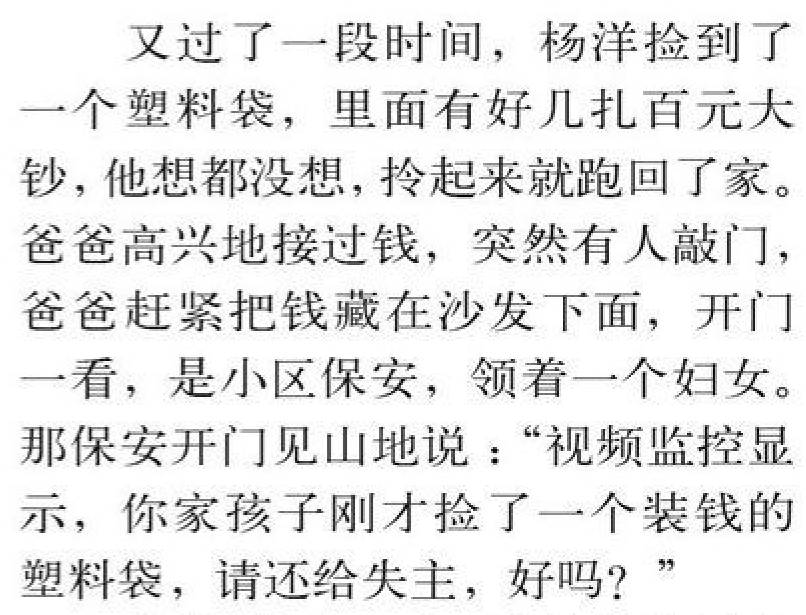
难死宝宝啦

■ 李　平

杨洋在读小学一年级，这天，他告诉爸爸："我今天在学校受表扬了。"爸爸问为什么，杨洋说："我捡到50块钱，交给老师了。"爸爸抚摸着杨洋的脑袋，说："好孩子，做得对！"

过了些日子，杨洋又乐颠颠地回家报喜，说："今天我在路上捡到一个包，里面有不少钱，我交给了警察叔叔，叔叔夸我是雷锋式的好少年。"他爸爸说："包里多少钱呀？"杨洋得意地说："三万多哪！"

爸爸一听，脸色一下子阴沉下来，说："傻瓜，那么多钱，附近又没人看到，你怎么不拿回来呀！"杨洋说："上次我捡到钱交给老师，你不是还夸我做得对吗？"爸爸说："上次是钱少，可这回好几万，用来换个表扬，就不划算了！"杨洋眨眨眼睛，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



又过了一段时间，杨洋捡到了一个塑料袋，里面有好几扎百元大钞，他想都没想，拎起来就跑回了家。爸爸高兴地接过钱，突然有人敲门，爸爸赶紧把钱藏在沙发下面，开门一看，是小区保安，领着一个妇女。那保安开门见山地说："视频监控显示，你家孩子刚才捡了一个装钱的塑料袋，请还给失主，好吗？"

爸爸愣了一下，连忙说孩子捡到后不知道怎么办了，跑回来问大人，他正跟孩子说要归还失主呢。

保安和失主走后，爸爸对杨洋说："傻孩子，你怎么不看看周围有没有监控就捡回来呢？今天这事儿多悬啊！"

时间不长，杨洋在路上又捡到一个包，他有些不知所措了，站在那儿东张西望，犹豫不决。这时过来一个人，说："小朋友，有什么需要帮助的么？"杨洋脱口而出："这周围有监控吗？"

（**发稿编辑**：姚自豪）



八戒巡山

■ 刘洪文

唐僧师徒西行，这天来到一座山前。山峰高耸入云，险象环生。

师徒在山谷间选了一块平地坐下。唐僧叫过八戒：“老二啊，今天你去巡山，我们在这儿等你。你一定要打探详细了，切不可粗心大意误了行程。佛祖怪罪，我们可吃罪不起……”

八戒满心不高兴，心里嘟囔：“大家都去西天取经，整天让老猪忙这忙那不说，连探路也让我去，你们在这儿图清闲，这叫什么事儿啊！”八戒扛起耙子，悻悻地走了。



唐僧百无聊赖，从怀里取出一个“苹果 8”，偷偷地玩起了游戏。

悟空冷笑道：“师父，啥时候用上这么高端的装备了，也不说一声，真有点儿小家子气！”说着，他掏出一部“三星”，刷起了朋友圈。

唐僧笑了：“这是前日观世音菩萨所赠，不便声张。现在被你这猴子发现了，真是罪过，阿弥陀佛！”

沙僧一看，不乐意了：“哼，原来你们都换上智能手机了，搞了半天就瞒着俺！”说着，他气呼呼地拿着老年机找信号去了。

不久，八戒回来了。唐僧忙问：“这么快就回了，可曾探明情况？”

八戒说：“探明了。这儿叫石头山，有个石头洞，洞里有俩妖精。一个叫白骨精，一个叫狐狸精，离此地都不远……”

唐僧一听就恼了：“呆子，又跑到哪儿偷懒去了？这哪是什么巡山所得，分明是手机微信摇来的！”

八戒十分诧异：“师父，您……您怎么知道的？”

唐僧叹了一口气，说：“唉，那白骨精是我的微信昵称，狐狸精是你大师兄啊！”

（发稿编辑：陶云韫）





借鸡生蛋

■ 杨　航

侯三是做网络直播的，人嘛，猴精。这天，气象台发布了台风预警，说史上最强台风将会在下午登陆本市。侯三眼珠一转，“职业病”犯了：如果能直播一场与“最强台风”的“殊死搏斗”，一定能吸引大量看客呀！

不过，以身犯险这种傻事，侯三自己可不会干。他在网上发了“英雄帖”，想聘一位“抗风英雄”，任务就是开着车，在大风区里绕圈，能撑满一小时就收工。很快就有个帅小伙来应征，侯三心里暗喜：年轻人不但敢玩命，还傻！等一切谈妥，侯三立马发布了直播预告，标题为：“高颜值帅哥挑战最强台风”。果然，预约看直播的人很多，侯三乐得合不拢嘴。

下午果然狂风大作，侯三带着设备躲在一间海景房内，把镜头对准窗外的街口。不久，从对面胡同里摇摇晃晃地开出一辆车，在巨大的风力下，这车就像风浪中的一艘小艇，随时可能被吹翻。

看客们沸腾了，侯三见观看人数不断增加，暗自得意。这是他特意找的一辆车：底盘高，车体小。他巴不得台风把车吹翻呢！

侯三正盼着闹出点更大的动静，忽然，他看到小伙子摇下车窗，伸手往地上倒了一大摊不知名的液体，然后车慢慢地挪动到了那摊液体上。真是奇了，刚才还差点被风卷走的车子，此刻竟稳如泰山，跟扎进地里似的。

大家纷纷在弹幕上打出问号，不过很快，谜底揭开了，人们看到车窗再次摇下，从里面伸出一块木板，上面有醒目的大字：“用了胶之宝，台风吹不跑——胶之宝胶水，独家代理！联系人：王小宝……”

（**发稿编辑**：丁娴瑶）



为啥这么穿

王虹颖

崔雨欣大学毕业回到家乡，通过考试成为镇中学的一名老师。

开学典礼上，崔雨欣作为新教师代表登台讲话，母亲专程赶来给女儿助阵。崔雨欣准备很充分，演讲十分精彩，博得师生们阵阵掌声，可母亲的脸上却闪过一丝愁容。

回到家，母亲拿出一千元钱，递给女儿："雨欣啊，星期天去买几件衣服。"崔雨欣说自己已经上班了，不能向家里要钱了。



母亲嗔怪道："你还知道上班了？那怎么还天天穿那件大学时的校园文化衫？上台演讲也不知道换一件正式点的衣服。"

崔雨欣调皮地一笑，说："我这是为了跟学生打成一片，让他们觉得我像大姐姐一样。"

这话有点道理，母亲便没再多说什么。

几个月过去了，全校都知道有个爱穿校园文化衫的老师。办公室里的同事闲聊，有人就问崔雨欣："你经常穿这件衣服，是不是有什么故事啊？"

崔雨欣笑着摇摇头："哪有什么故事，我爱运动，穿这个方便。"

转眼寒假到了，崔雨欣家里来了十几个学生。母亲询问怎么回事，崔雨欣小声说："都是来找我补课的。"

"你刚工作，家长能信得过你吗？"

崔雨欣神秘地说："学校里的老师，大都是本地师专毕业的。我可是正规师范本科毕业的，你说，家长信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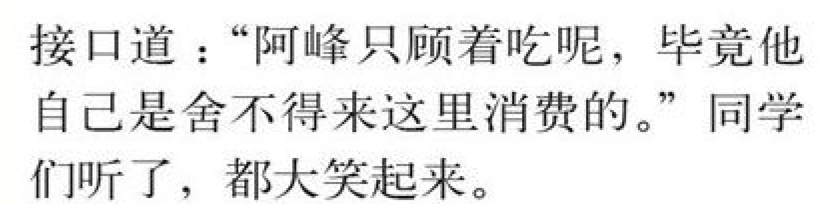
母亲恍然大悟，这才是女儿穿校园文化衫的真正原因啊！

（发稿编辑：吕　佳）





同学聚会



■ 李永来



这天，阿峰接到同学刘成打来的电话，请他参加同学聚会。阿峰读书时成绩差，现在混得也很落魄，本不想参加，可架不住刘成的一再邀请，还是答应了。

周末，阿峰如约来到一家五星级大酒店，他可从没来过这么高级的地方啊！阿峰深吸了一口气，裹紧身上的棉大衣，走了进去。

刘成是个富二代，正在讲自己在国外旅游的经历，旁边几个事业有成的同学也在吹嘘自己如何厉害，去过多少国家。阿峰连省都没出过，一句话都插不上。

见阿峰默默坐在一旁，刘成故作惊讶地说："阿峰，你怎么不说话？"没等阿峰回答，另一个同学接口道："阿峰只顾着吃呢，毕竟他自己是舍不得来这里消费的。"同学们听了，都大笑起来。

刘成也笑着说："阿峰，你放心，这顿饭是绝对不会让你掏钱的，不过你得敬我们每人一杯酒。"阿峰看上去有些手足无措，表情也有些奇怪，过了好一会儿才站起来，端着酒杯挨着大伙儿敬了一圈。这一圈下来，阿峰已经有些晕乎乎的了，只得躺在沙发上休息。

聚会结束时，同学们都争抢着买单，可大伙儿摸了半天，一个钱包都没掏出来。正尴尬时，阿峰的酒也醒了，他见状，忙掏出一大叠钞票，有零有整，递给服务员："麻烦点点，不够我再补。"接着，阿峰在众人的一片惊愕中潇洒离去。

回去的路上，阿峰裹紧了棉大衣，里面可是有十几个钱包呢，都是阿峰在敬酒时从同学们身上顺来的。阿峰感叹："这些人真有钱啊！本来不想重操旧业露这手的，正好，让你们也尝尝尴尬的滋味……"

（**发稿编辑**：曹晴雯）



·幽默世界·

公车私用

■ 曹文学

刘松是个老司机，给单位里的章局长开车已有六七年了，开车技术是没话说，但有个坏毛病，就是爱占公家的便宜，常常开着公家车拉私活儿。

章局长和刘松关系不错，对刘松拉私活儿的事，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后来，上级对“公车私用”的查处越来越严了，章局长便找刘松谈话，要他收敛点。刘松嘴上答应着，但该赚的外快，一次没落下。章局长就索性给刘松换了个岗位，让他去开员工班车。公司的班车，车型大，显眼，刘松要再想拉私活儿就没那么方便了，这下他总该消停点了吧。



可惜，刘松不但没消停，还闯出大祸来了。刘松换了岗位，从开轿车变成了开巴士，这反而让他接到了更大的生意：人家办婚宴，雇他开车接送客人去酒店吃饭，报酬丰厚。后来，这事被人曝光了，章局长气得指着刘松大骂：“人家以为咱们单位的人集体去公款吃喝了呢！你呀你，真是恶习难改！”刘松也因此被开除了。

半年多后，章局长在街上偶遇刘松，寒暄几句过后，他问刘松：“现在还开车吗？”

刘松说：“开啊，干的还是老本行！”

章局长笑着说：“还开公车拉私活儿吗？”

刘松连忙摇摇头，说：“不了，不敢啊！”

章局长故意调侃道：“单位的大车、小车你都敢用，你有啥不敢的？”

刘松说：“不是我不敢，是没人敢坐我的车，我现在开的是灵车啊！”

（发稿编辑：丁娴瑶）
（本栏插图：包丰一 顾子易）

微信+报刊订阅网，及时下单、轻松收刊

《故事会》及《故事会》文摘版已全面接入
中国邮政线上订阅服务

故事会

　　《故事会》：原创性文化综合类杂志，连续5届荣膺“国家期刊奖”，全国9000种期刊中首摘“驰名商标”桂冠。创刊50多年，总发行量10多亿册，超50亿粉丝，凡是有华人的地方，都能听到“我是看《故事会》长大的”亲切话语，是一本名副其实的全民杂志。

　　《故事会》文摘版：非虚构性、故事体文摘杂志，文摘杂志的“新科状元”。有趣、有料、有观点，谈古、说今、讲故事。一则好故事影响人的一生。

　　选择《故事会》，就是选择中国好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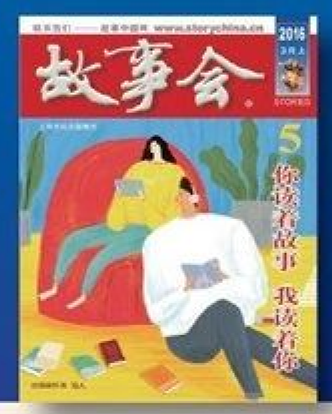
立即扫码订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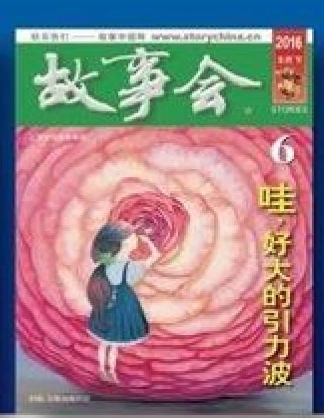
故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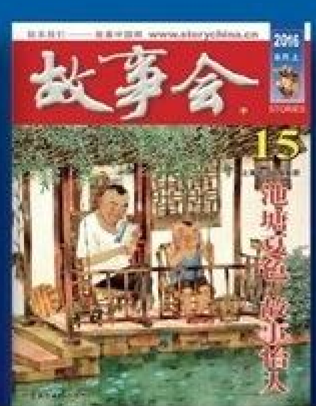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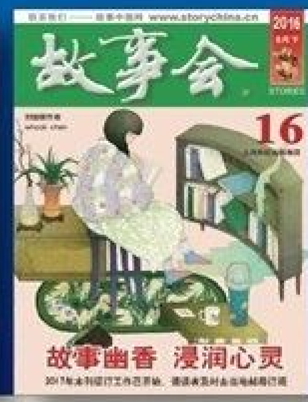
故事会文摘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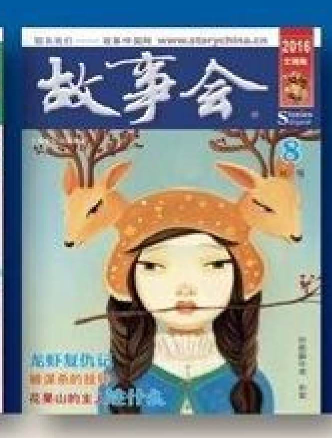












本报刊订阅和投递服务由中国邮政承担，请在中国邮政公众服务号中进行查询。中国邮政报刊微信订阅统一由“中国邮政”微信服务号提供客户服务。全国统一客服电话：11185-9-2

“中国邮政”官方微信号／网上营业厅
8.18 全新改版上线
中国邮政报刊订阅网网址：
http//bk.11185.cn/



轻松便捷　一键办理

查快递　查运费　查网点
订报刊　买邮票　在线客服

CN31—1127/I
国内代号：4—225
国外代号：M156
零售价：4.00元
每月22日出版
ISSN 0257-0238





故事会微信

中国邮政发行畅销报刊